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

审核评估工作指南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Educational Science Publishing House

出版人 / 所属 →
责任编辑 / 李芳
责任美编 / 刘玉丽
封面设计 / 新架构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 审核评估 工|作|指|南

定价：30.00

ISBN 978-7-5041-8998-1



9 787504 189981 >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

审核评估工作指南

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 编



教育科学出版社
ESPN

Educational Science Publishing House

出版人 所广一

责任编辑 李芳

版式设计 杨玲玲

责任校对 贾静芳

责任印制 曲凤玲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指南/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编. —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 - 7 - 5041 - 8998 - 1

I. ①普… II. ①教… III. ①本科—教学工作—教育评估—中国—指南 IV. ①G642. 0 -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4473 号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指南

PUTONG GAODENG XUEXIAO BENKE JIAOXUE GONGZUO SHENHE PINGGU GONGZUO ZHINAN

出版发行 教育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市场部电话 010 - 64989009

邮 编 100101 编辑部电话 010 - 64989235

传 真 010 - 64891796 网 址 <http://www.esph.com.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制 作 北京博祥图文设计中心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54 毫米×230 毫米 16 开 版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张 10.75 印 次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85 千 定 价 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编 委 会

主任：吴 岩

副主任：王战军 周爱军

委员：朱 珣 李志宏 刘振天 王 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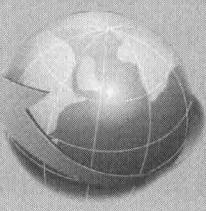
陈冬东 郑斯齐 董垌希 杨 婧

孙 颖 阮伯兴 鄢北军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审核评估概述 | 001 |
| 第一节 什么是审核评估 | 002 |
| 第二节 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 003 |
| 第三节 审核评估的理念 | 007 |
| 第四节 审核评估的对象 | 011 |
| 第五节 审核评估工作的新举措 | 011 |
| | |
| 第二章 “审核评估范围”及释义 | 017 |
| 第一节 “审核评估范围”结构和基本准则 | 018 |
| 第二节 审核项目及要素释义 | 024 |
| | |
| 第三章 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管理 | 043 |
| 第一节 审核评估工作组织 | 044 |
| 第二节 审核评估工作程序 | 045 |
| 第三节 审核评估工作管理 | 052 |
| | |
| 第四章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 | 059 |
| 第一节 数据库的作用与内容 | 060 |
| 第二节 学校数据填报与查询 | 066 |

| | |
|-----------------------------|------------|
| 第三节 专家审阅分析报告与查询数据 | 071 |
| 第五章 评估专家工作要点 | 077 |
| 第一节 评估专家工作简述 | 078 |
| 第二节 评估专家主要考察技术 | 090 |
| 第三节 评估专家应有的能力和素质 | 100 |
| 第四节 专家组组长工作要求 | 104 |
| 第六章 参评学校评建工作要点 | 111 |
| 第一节 学校自评自建工作 | 112 |
| 第二节 专家进校期间学校工作要点 | 122 |
| 第三节 学校整改工作要点 | 131 |
| 讲话摘要及相关文件 | 135 |
| 领导人讲话摘要 | 135 |
| 教育部领导讲话精神摘要 | 136 |
| 相关文件 | 139 |



第一章

审核评估概述

第一节

什么是审核评估

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要求，“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着力提高教育质量”“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进一步强调，“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高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委托社会组织开展教育评估监测”。“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是党中央在我国由高等教育大国向高等教育强国转变的关键时期，对高等教育做出的重要部署。促进高等学校步入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是一项系统性的工程，教学评估是其中的关键抓手。《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明确指出，要“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为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的精神，在总结我国三十多年的评估经验教训、充分参考和借鉴国际先进做法的基础上，教育部于2011年10月颁布了《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号），对新时期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做出了整体规划，提出以学校自我评估为基础，以院校评估、专业认证及评估、国际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为主要内容，政府、学校、专门机构和社会多元评价相结合，与中国特色现代高等教育体系相适应的教学评估制度。这一制度简称为“五位一体”本科教学评估制度，是未来一段时期开展评估工作的重要依据。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简称审核评估）是“五位一体”评估制度中院校评估的一种模式。《教育部关于开

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通知》（教高〔2013〕10号）中指出：“审核评估是在我国高等教育新形势下，总结已有评估经验，借鉴国外先进评估思想的基础上，提出的新型评估模式，核心是对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的实现状况进行评价。”概括地讲，它是依据参评学校自身设定的人才培养目标，来评价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效果的实现情况。审核评估旨在推进学校人才培养多样化，强调尊重学校办学自主权，体现学校在人才培养质量中的主体地位。

审核评估不同于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和水平评估。合格评估属于认证模式评估，达到标准就通过。水平评估属于选优模式评估，主要是看被评估对象处于什么水平，重点是选“优”。审核评估主要看被评估对象是否达到了自身设定的目标，国家不设统一评估标准，是用自己的尺子量自己，审核结论不分等级，形成写实性审核报告。审核评估的核心是“质量”，目的是“保障质量”，即要促进高等学校坚持内涵式发展，引导学校建立自律机制，加强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强化自我改进，不断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第二节 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的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点是提高教学质量。教学评估是评价、监督、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举措，是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开

展教学评估的目的是促进高等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进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本科教育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的全面发展需求的能力；促进政府对高等学校实施宏观管理和分类指导，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办出水平、办出特色；促进社会参与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评价，监督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

一、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

审核评估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教育规划纲要为指导，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简称为“一个坚持、两个突出、三个强化”。

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是现阶段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要求，要从重视投入与规模的外延建设转向更加注重质量与结构的内涵建设。审核评估的目的就是要促进高校确立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树立科学的高等教育发展观，坚持稳定规模、优化结构、强化特色、注重创新，走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

审核评估以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合理的办学定位是学校确立适当的人才培养目标的基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首先体现在教学中心地位上，教学中心地位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保障，二者都需要学校从思想上正确理解办学定位、教学地位与人才培养的关系。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则需要学校建立健全条件支撑机制、管理制度、监督与评价体系等，从制度层面对人才培养质量加以保障。

二、审核评估的基本原则

为适应我国高等教育发展的现状与分类评估、分类指导的要求，审核评估方案在设计上要体现主体性、目标性、多样性、发展性与实证性五个基本原则。

（一）主体性原则

审核评估强调学校是人才培养质量的责任主体，旨在促进学校增强质量主体意识、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保障能力。学校质量保障体系的完善程度与运行状况，反映了学校对教学质量的保障。高校要发挥主体作用，持续推进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二）目标性原则

审核评估强调目标导向性，主要考察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以及培养过程中各个环节如何改进、实施，以支持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目标性原则要求审核评估关注学校自身目标的确立、保障、达成与改进情况。

（三）多样性原则

审核评估强调尊重学校办学自主权，充分考虑学校办学定位及人才培养的多样性，促进学校根据国家、社会需要，结合自身条件，合理确定培养目标，制定质量标准，形成办学特色。高校人才培养要充分体现多样性原则，克服同质化。多样性评估原则体现了国家对高等教育分类指导、鼓励高校办出特色这一理念。

（四）发展性原则

审核评估强调过程的改进和内涵的提升，注重资源的有效利

用，注重建立质量保障的长效机制，促进质量的持续提高。

（五）实证性原则

审核评估强调依据事实做出审核判断，以目标为导向、以问题做引导、以数据为依据、以事实来证明，实证性原则不仅贯穿于审核评估专家组的进校考察过程，而且贯穿于学校的自评过程。审核评估以学校自评为基础，要求学校的自评和自我判断要以事实为依据，实事求是。专家组对学校做出判断时，也要以事实和数据为支撑，增强说服力。

三、审核评估的考察重点

审核评估涵盖了高校人才培养过程的各个环节，其核心是对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的实现状况进行评价。评价并非是优、良、中、差的评价，而是要进行达成度的说明性评价。因此，要重点考察“四个度”。一是学校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二是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三是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四是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四个度”构成了以学生为主线、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评估思路，涵盖了学生从入学开始到毕业的整个输入输出过程。通过考察学校教学设计、资源配置和师资保障在培养过程中是否能满足学生学习和成长的需要，培养输出的学生能否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来对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做出评价。

第三节 审核评估的理念

教学评估是一种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审核评估倡导的“对国家负责，为学校服务”和“以学校为主体，以学生发展为本位”的理念充分体现了新时代的精神，折射出新的评估准则。

审核评估是一项服务，目的是通过评估的手段服务于学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因此，审核评估倡导评估专家与学校平等交流、相互合作，共同为学校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献计献策，充分体现“为学校服务”的理念。

一、对国家负责，为学校服务

审核评估强调“对国家负责”，是因为我国的高等学校肩负着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教育质量直接关系到国家的未来，需要运用评估的手段来评判人才培养的质量，促进学校不断完善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满足国家发展需要。

参加审核评估的主体学校为公办学校，其办学经费基本来自于纳税人。即使是民办院校，其主要办学经费也是来自于社会，并享受政府相关政策的扶持。无论公办院校还是民办院校，都承担着为社会培养合格的人才、满足社会经济文化发展需要的任务。因此，强调对国家负责，就是强调无论是评估专家还是学校都要对社会负责、对人民负责。

“为学校服务”是评估工作的新理念。这一理念具体表现在

以下方面。

第一，国家开展高等学校教学工作评估，其出发点是推进高校教学建设，规范高校教学管理，促进高校教学改革，提高高校教学质量，培养造就大批高质量专门人才。从这一意义上说，评估工作归根结底是为提高教学质量服务的。服务是否到位、是否有利于学校的发展，是衡量评估工作实效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第二，在评估方案设计上，本着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尊重高校实际的原则，引导高校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评估方案设计不是凭空想象，也不应千篇一律，必须基于学校发展实际，广泛听取学校意见建议，突出其针对性，强调其服务性，引导学校合理定位，科学发展。

第三，在评估过程中，倡导评估专家以服务的精神与学校平等交流、相互合作，共同为学校发展和提高质量献计献策。学校是办学的主体，在长期的办学实践中，对自己的情况、优点或不足有较为全面深入的了解。而评估专家也多来自不同的学校和部门，对高校教育教学工作有自己的经验和理解。因此，在评估过程中，专家与学校应本着平等交流与合作的态度，减少甚至杜绝其间的评与被评、管与被管、上级与下级的心理差位，尤其是评估专家，要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与学校平等交换意见，帮助学校查找问题，做出恰当的诊断，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学校发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如果专家所提出的意見和看法不符合学校实际，专家也应该虚心听取和接受学校的意见。

二、以学校为主体，以学生发展为本位

(一) 学校是质量保障和评估的主体

评估工作顺利进行，离不开政府、高校和社会三者的互动，但它们之间在地位、角色以及功能方面是不同的。其中，政府是

评估方针的制定者，高校是评估的对象，高校要按照政府制定的评估方针政策、评估标准、规划安排开展评建工作，并接受政府委托的专门机构组织的评估。高校同时又是评估工作的主体。这种主体性，具体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高校自身发展状况是制定评估政策、确定评估考察要素的重要基础和制约因素。要提高评估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必须从高校实际出发。比如，新的本科教学评估制度实行的是分类评估，对已经接受上一轮评估的高校开展审核评估，对未参加上一轮评估的新建本科院校开展合格评估。审核评估与合格评估，在评估目的、评估方案、侧重点等方面有很大区别，如合格评估强调的是“四个促进、三个基本、两个突出和一个引导”，考察重点在于“三个基本”；而审核评估强调的是“一个坚持、两个突出、三个强化”，考察重点在于“符合度”。由此看出，制定评估政策、研制评估方案是由高校自身发展状况决定的，不是评估决定高校发展模式，而是高校发展的现状与需求特点决定了评估的政策与模式。

第二，评估的目的是促进高校的建设和发展，而发展的内驱力在于高校自身，评估只是外在因素，能否起到促进作用，最终取决于高校的自我努力与主观能动作用发挥的程度。参加审核评估的高校有一定的发展基础，有着相对成熟的办学理念与教学经验积累。审核评估的结论不设评估等级，只有写实性的评估报告。指出学校教学工作哪些方面值得肯定、哪些需要改进、哪些必须整改，促进学校增强质量主体意识、建立健全质量保障体系、提升质量保障能力。

第三，高校自我评估是提高教学质量的根本保证，外部评估要引导高校建立自我质量保障体系和机制。缺乏自我评估和内部质量保障机制建设，单靠政府或社会进行的外部评估，其作用是有限的。完整的质量保障体系，包括由政府或社会组织的外部质量保障体系和由学校自我评估为主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两大部

分，其中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是基础，外部质量保障和评估是不可缺少的条件，外部保障和评估的目的最终在于形成学校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和机制。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建立和健全，是整个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成熟的根本标志，也是评估工作走向常态化、制度化和自觉化的标志，有了这样的机制，提高教育质量就不再成为单一的外部要求和号召，而变成了学校自主的意识和行为。

（二）以学生发展为本位

学生在学校及教育教学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决定了评估工作须以学生发展为本。

首先，学生是学校的主体，学校是为学生而存在的，是为学生的发展和成长设立的，没有学生，就谈不上学校及其教育教学活动。从这个意义上讲，学校及其活动的本质，就在于为学生服务，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其次，教育教学活动受学生身心发展规律的制约。学校按教育规律办事，就是要尊重学生发展规律和成才规律，尊重学生身心发展特点与差异，关注学生的主体地位和需要，调动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再次，学生是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体现者和评价者。学生是学校的主人，是学习的主体，学校教育教学活动及其服务工作的质量，归根结底表现为学生的素质是否得以提高、学习需要是否得以满足。学生的评价、赞誉与满意度，是学校工作质量的内在标准。

以学生发展为本的理念，要求评估工作要促进学校发展，促进教育发展，促进质量提高，归根结底要促进学生的成长和成才。以学生发展为本的理念，要求尊重学生主体价值，使学校在为学生学习、交往、生活、发展等方面，提供良好的服务。

第四节 审核评估的对象

审核评估是针对 2000 年以来参加过院校评估，并获得通过的普通本科学校，包括两类院校。一类是参加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并获得“合格”及以上结论的高校需参加审核评估；一类是参加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含合格评估调研评估），获得“通过”结论的新建本科院校，在五年后必须参加审核评估。

参加审核评估的学校办学条件指标应达到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 号）规定的合格标准；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须达到《财政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财教〔2010〕567 号）中规定的相应标准。

第五节 审核评估工作的新举措

一、注重内涵建设，取消评估等级

高等学校内涵建设的核心是质量，重点是质量保障体系建设

设。审核评估方案在充分吸取以往评估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新时期高等教育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取消了等级评估，代之以写实性的评估报告，指明学校教学工作中有哪些方面值得肯定、哪些方面需要改进、哪些方面必须整改，促进学校由注重评估结果向注重评估过程转变，加强制度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审核评估方案用学校自身的目标达成度对其进行评价，这种以学校为主体的目标导向充分考虑了高等学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多样性以及教学质量的多元化，消除了评估标准单一的问题，鼓励学校开拓创新、办出特色。

二、严格过程管理，树立良好风气

加强评估过程管理是做好评估工作的关键。因此，审核评估方案对参评学校、评估专家和评估机构这三个方面加强管理与监督，确保评估工作职责分明、组织严密、过程有序、质量有保障。

首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学校工作规范（试行）》对参评学校评估工作做出了规定，明确学校接受评估和开展评建工作的目的、意义、程序、阶段、责任、工作内容与要求。评建阶段，学校要以“平常心、正常态”来对待评估，将评估与日常教学工作有机结合和协调开展。专家考察阶段，学校要以“学习心、开放态”来参与评估，保持正常的工作状态，虚心听取专家的意见与建议，共同探讨学校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整改阶段，学校要根据专家组的意见，结合学校实际，对存在的问题制订整改计划并认真落实，切实推动学校教学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

其次，创建评估专家的选用与培训制度，形成培训与使用相结合的“执证上岗”制度，保证评估专家的工作质量。创建评估全过程的评价制度，形成评估专家组、参评学校、项目管理员

之间的互相监督与评价，提高评估质量。

再次，建立评估信息公告制度、反馈机制、申诉监督机制等纪律监督体制，坚持“阳光评估”，使学校和社会更加了解评估情况，增强评估工作的透明度，推动评估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三、运用信息技术，实施常态监控

审核评估对评估方式方法进行改进，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实现高等教育教学质量常态监控。评估过程中充分利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以学校上报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为基础，按照审核评估范围中的审核项目与要素，对相关数据进行搜集、整理和测算，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转化成可供评估分析用的数据指标，形成评估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简称《数据分析报告》）。

《数据分析报告》从学校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出发，按照教学工作环节，对高校教学工作进行描述和说明，用数据和事实说话，为专家全面系统地了解学校基本情况提供有力支撑，减轻了专家工作强度，提高了评估工作的效度和信度。

四、改进专家工作方法，提高专家工作实效

审核评估在总结以往评估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明确规定专家工作包括进校前、进校中、离校后三个阶段，并对每一个阶段的专家工作提出了具体明确的任务要求，同时在管理上加强了考核监督。将以往评估专家仅从进校时开始的工作，扩展为从专家组名单公布开始到专家组离校后完成评估报告为止，有效地保证了评估质量和效果。

专家进校前需要审阅学校的《自评报告》《数据分析报告》及有关材料，对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及发展现状、教学管理与教学

效果进行初步判断，以此确定进校考察重点，提交审读报告，拟订进校考察工作计划，确保在考察过程中有的放矢，提高考察效率。专家进校考察要紧紧围绕评估方案，全面评价与重点考察相结合，发挥专家组团队精神，相互配合对进校前的存疑内容进行逐一验证，确保考察工作客观准确。专家离校后要写好专家个人和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完成评估的结尾工作。

在专家评估工作全过程中，全面使用全国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管理信息系统（简称评估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为专家组、评估学校和评估机构构建工作平台和管理平台。评估中，专家可以在评估管理信息系统上安排考察任务，查阅评估资料，提交评估考察记录及考察报告，极大地提高了工作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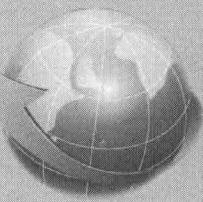
五、加大社会参与度，提高评估开放性

加大社会参与度，也是审核评估工作的一个特点。审核评估吸收社会力量参与，采取了以下四种形式。一是吸收一定数量和比例的高等教育系统外部人员以专家或观察员身份参与审核评估工作，顺应评估队伍职业化的国际趋势，审核评估鼓励参与评估人员的多样化、广泛化，吸收用人部门、社会专业人士乃至海外专家的参与，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简称教育部评估中心）统一对评估专家进行培训；二是审核评估工作中，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对教学工作的满意度评价将作为评价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依据；三是充分利用社会专业评价机构调查的有关信息，为审核评估的判断提供参考；四是在一定范围内公布高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接受社会监督。审核评估通过这些措施使社会对于高校的人才培养、教学管理以及评估工作具有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使社会多方面了解、理解、支持和监督评估工作。

六、实行管办评分离，分级组织实施

教育部统筹协调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制订审核评估总体方案、规划和中央部委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计划，指导监督审核评估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工作，可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教育部审核评估方案的基础上进行补充，制订本地区审核评估具体方案和评估计划，并报教育部备案后实施。

在具体实施中，中央部委所属高校的审核评估由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实施；地方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逐步形成管办评分离的评估机制。



第二章

“审核评估范围”及释义

第一节

“审核评估范围” 结构和基本准则

一、“审核评估范围”的结构

“审核评估范围”是围绕高校本科教学工作所设计的审核内容，由审核项目、审核要素、审核要点三个层次组成。第一个层次为审核项目，共有“6+1”项内容，分别是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另加了一个自选特色项目。第二个层次为审核要素，把六大审核项目划分为24个要素。第三个层次为审核要点，把审核要素的核心内容体现在64个审核要点上。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1. 定位与目标 | 1.1 办学定位 | (1) 学校办学方向、办学定位及确定依据 (2) 办学定位在学校发展规划中的体现 |
| | 1.2 培养目标 | (1) 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及确定依据 (2) 专业培养目标、标准及确定依据 |
| | 1.3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 (1) 落实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 (2)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体现与效果 (3) 学校领导对本科教学的重视情况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2. 师资队伍 | 2. 1 数量与结构 | (1) 教师队伍的数量与结构 (2) 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及发展态势 |
| | 2. 2 教育教学水平 | (1)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与教学能力 (2) 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措施与效果 |
| | 2. 3 教师教学投入 | (1)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2) 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 |
| | 2. 4 教师发展与服务 | (1)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水平的政策措施 (2) 服务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的政策措施 |
| 3. 教学资源 | 3. 1 教学经费 | (1) 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 (2) 学校教学经费年度变化情况 (3) 教学经费分配方式、比例及使用效益 |
| | 3. 2 教学设施 | (1) 教学设施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2) 教学、科研设施的开放程度及利用情况 (3) 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
| | 3. 3 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 | (1) 专业建设规划与执行 (2)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优势专业与新专业建设 (3) 培养方案的制定、执行与调整 |
| | 3. 4 课程资源 | (1) 课程建设规划与执行 (2) 课程的数量、结构及优质课程资源建设 (3) 教材建设与选用 |
| | 3. 5 社会资源 | (1) 合作办学、合作育人的措施与效果 (2) 共建教学资源情况 (3) 社会捐赠情况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4. 培养过程 | 4. 1 教学改革 | (1) 教学改革的总体思路及保障措施 (2)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 (3) 教学及管理信息化 |
| | 4. 2 课堂教学 | (1) 教学大纲的制订与执行 (2) 教学内容对人才培养目标的体现, 科研转化教学 (3) 教师教学方法, 学生学习方式 (4) 考试考核的方式方法及管理 |
| | 4. 3 实践教学 | (1) 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2) 实验教学与实验室开放情况 (3) 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的落实及效果 |
| | 4. 4 第二课堂 | (1) 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建设与保障措施 (2) 社团建设与校园文化、科技活动及育人效果 (3) 学生国内外交流学习情况 |
| 5. 学生发展 | 5. 1 招生及生源情况 | (1) 学校总体生源状况 (2) 各专业生源数量及特征 |
| | 5. 2 学生指导与服务 | (1) 学生指导与服务的内容及效果 (2) 学生指导与服务的组织与条件保障 (3) 学生对指导与服务的评价 |
| | 5. 3 学风与学习效果 | (1) 学风建设的措施与效果 (2) 学生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表现 (3) 学生对自我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 |
| | 5. 4 就业与发展 | (1) 毕业生就业率与职业发展情况 (2)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6. 质量保障 | 6. 1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 (1) 质量标准建设 (2) 学校质量保障模式及体系结构 (3) 质量保障体系的组织、制度建设 (4) 教学质量管理队伍建设 |
| | 6. 2 质量监控 | (1) 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内容与方式 (2) 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实施效果 |
| | 6. 3 质量信息及利用 | (1) 校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情况 (2) 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反馈机制 (3) 质量信息公开及年度质量报告 |
| | 6. 4 质量改进 | (1) 质量改进的途径与方法 (2) 质量改进的效果与评价 |
| 自选特色项目 | 学校可自行选择有特色的补充项目 | |

“审核评估范围”强调了学校的自主性和多样性，强调用自己的尺子衡量自己，这是审核评估非常重要的特点，也是审核评估有别于以往教学评估的重要地方。

二、“审核评估范围”的基本准则

在理解审核评估范围时，要注意以下几个基本准则。

(一) 主体性原则

审核评估突出强调学校是质量保障的主体，强调学校是如何说的（定位、目标、质量标准等），如何做的（人财物条件保障、培养过程、管理等），效果如何（教学质量、师生评价、社会评价等），如何改进（问题、原因、改进措施、预期效果等）。关键是要把握好“四个度”：一是学校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

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二是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三是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四是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二）开放性原则

审核评估范围只给出审核评估的主要内容，对标准与指标不做统一规定。审核评估就是在审核范围内，依据学校自设的目标与标准进行评估。

审核评估范围中的每个审核项目都包含若干个审核要素，每个审核要素又包含了若干个审核要点。需要强调的是，对某个审核项目的考察，绝不仅限于对所列审核要素的判断；对某个审核要素的考察，也绝不仅限于对所列审核要点的判断，可以针对每所学校的具体情况，结合学校办学现实，对要素或要点进行添加、裁减与替换。在面对繁杂的教学工作时，对项目的考察并不能仅限于该项目下的要素和要点，还需要其他内容来支撑考察项目，因此对某个具体考察项目而言，要素和要点是它的必要条件，但不是充分条件。为了能对培养目标的符合度与达成度做出更加准确的判断，需要多少个什么样的要素或要点，取决于考察问题的途径与视角。

应特别说明的是，在六个审核项目之外，审核评估专门设置了“自选特色项目”，让学校自行选择。这一项目的设立体现了审核评估的开放性，体现了审核评估充分尊重学校办学自主权、鼓励高校办出特色的指导思想。学校可以在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这六个项目之外，围绕人才培养工作自行选择（也可以不选）特色鲜明的项目，作为补充审核的内容。自选特色项目应该详细说明学校是怎么做的、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效果怎么样、今后怎么进一步改进和提高等。

(三) 关联性原则

审核评估项目、要素、要点是一个整体，这些内容都是高校人才培养工作应该涉及的核心内容，哪一部分内容都不可或缺，项目、要素、要点所包含的内容体现了人才培养工作的系统性。需要强调的是：项目包含要素，要素包含要点，但是要素和要点不仅包含这些内容，还可以拓展。例如，“办学定位”要素中包含“学校办学方向、办学定位及确定依据”和“办学定位在学校发展规划中的体现”两个要点。这个要素主要考察的是办学定位如何确定和能否得到落实两个问题。它所包含的这两个要点是不够的，还要考察办学定位的确定程序、能否得到广泛认同以及规划能否得到落实等。审核范围三个层次之间的这种关系，决定了对审核范围的考察应该从上而下进行，既要考察某一项目，也应关注项目（要素）之间的横向关系。例如，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一定会在后续的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中有具体体现。因此，除了要重点考察该项目（要素）本身所包含的几个要素（要点）外，还要考察与其相关的其他方面。

(四) 实证性原则

审核评估是以事实为依据的同行评审过程，用问题引导，用事实和数据说话。实证性的特征对学校和专家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审核评估是以学校的自评为基础，要求学校的自评和自我判断要以事实为依据，用数据说话。但数据不仅指的是具体数字，还包括事实和信息来源，信息来源是对事实和数据的证明。专家组在对学校做出诊断的时候，也会更加关注这些事实性的支撑，强调“举例说明”。

第二节 审核项目及要素释义

本释义是针对审核项目和要素的解释，其相应要点的内涵要求已含在项目和要素的解释之中。

一、定位与目标

此项目含三个要素：办学定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学校的办学定位与目标是学校的顶层设计，主要是指发展目标定位、层次类型定位、服务面向定位、人才类型定位等。学校的办学定位直接引领和统率学校各方面工作，对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要素 1：办学定位

办学定位含两个要点：学校办学方向、办学定位及确定依据；办学定位在学校发展规划中的体现。

学校办学方向和定位主要看其是否符合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是否符合学校自身发展实际。学校定位不是一个口号，要通过审阅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和校园建设规划等材料，考察培养方案及培养过程，分析人才培养与办学定位的符合度。需要注意的是，发展规划应能体现学校的所生所长的区域（行业）优势和趋势，并应把学校服务的区域和功能用阶段目标明确表达出来（写实）。

要素2：培养目标

培养目标含两个要点：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及确定依据；专业培养目标、标准及确定依据。

培养目标反映了学校对人才培养质量的预期与追求。培养目标包括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和专业培养目标两个层面。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是人才培养的总纲，在学校人才培养工作中起统领作用。学校应根据人才培养总目标，对所拥有的每一个专业（如果按专业大类培养，即指专业大类，下同）制定专业培养目标。某一专业的培养目标是该专业人才培养的总纲，是该专业构建知识结构、形成课程体系和开展教学活动的基本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要与学校办学定位及人才培养定位相符合，要与国家、社会及学生的要求与期望相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应包括学生毕业时的毕业要求，应能反映学生毕业后一段时间（例如五年后）在社会与专业领域的预期发展；专业培养目标应体现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需要注意的是，学校可以确定一个整体性培养目标，例如，研究创新型人才培养，但是不必整齐划一，既不要求培养出的人都是研究创新型人才，也不要求所有专业的培养目标都是培养研究创新型人才。在保证学校主体培养目标不变的前提下，目标规格可以多样化。

要素3：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含三个要点：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体现与效果；学校领导对本科教学的重视情况。

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人才培养的中心环节是教学，因此，教学工作始终是高等学校的中心工作。学校是否能把

本科教学作为学校最基础、最根本的工作，领导精力、师资力量、资源配置、经费安排和工作评价能否都体现以教学为中心，是保证高等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重要因素。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主要考察学校能否正确处理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与创新的关系；考察保障教学工作的具体政策措施及落实情况；考察职能部门服务于教学工作的情况，特别应关注师生对职能部门服务的满意度。

二、 师资队伍

此项目含四个要素：数量与结构；教育教学水平；教师教学投入；教师发展与服务。

要素 1：数量与结构

数量与结构含两个要点：教师队伍的数量与结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及发展态势。

教师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源头，师资队伍的数量与结构是教学工作的基本保障。教师数量与结构应重点考察学校专任教师、实验技术人员队伍的数量能否满足教学要求；师资队伍是否在年龄、学历、专业技术职务以及知识能力等方面结构合理，符合学校的定位，适应教学的需要，适应专业和学科发展的需要；学校是否制订了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根据专业与学科发展需要，对师资队伍的数量与结构进行了合理规划，并得到有效落实。特别应该注意的是，在考察师生比时，不仅应看学校总体比例，更应分析各专业的满足度，尤其是新办专业教师数量和结构是否满足人才培养要求。应注意学校的整体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是否落实到每一个二级院系，是否落实到每一位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身上。考察师资队伍不仅看现状，也要看发展态势。引导性问题中

列出了聘请境外教师的情况，是为了引导学校注重国际交流。

要素 2：教育教学水平

教育教学水平含两个要点：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与教学能力；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措施与效果。

专任教师是指专职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不一定都是教师职称系列，也含其他系列的人员，并包括外聘教师。外聘教师原则上应该有协议、有报酬，满足学校教学工作量要求，其计算方法参照教育部〔2004〕2号文件标准执行。专业教师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重在考察学校教师的整体情况，不是指教师个体的水平。判断教师教学水平高低除听课之外，可分析教学内容、试卷水平、毕业论文（设计）质量与专业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符合度，还要看在校学生和毕业生的满意度等多方面情况。

师德师风对学生成人成才具有潜移默化的影响，教师的教风直接影响学生的学风。考察时不仅要看学校是否有推动师德师风建设的具体措施，重点还要看实施的效果如何；要考察教师履行岗位职责、教书育人等情况，要看大多教师是否做到了为人师表、严谨治学、从严治教、遵守学术道德。

要素 3：教师教学投入

教师教学投入含两个要点：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

学校不仅要拥有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教师队伍，而且教师还要能够自觉履行教书育人的基本职责，把主要精力投入到教学工作中。考察时应关注学校是否有保障及推动教授和副教授给本科生上课的机制和政策；是否有推动教师积极参加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的措施，并取得比较好的效

果；教师是否能正确处理教学与科研的关系，将科研资源及时转化为教学资源，将最新研究成果及学科前沿知识带进课堂。应该注意教师的主要精力是否投入到教学中。教师的主要精力是否投入到教学中，不仅取决于教师自身的责任感，而且取决于学校的政策导向，取决于科学合理的教师评价制度。教师开展教学研究、教学改革的建设情况，应重点考察教师的参与面和研究成果的应用情况。

要素4：教师发展与服务

教师发展与服务含两个要点：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水平的政策措施；服务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的政策措施。

考察“教师发展与服务”时应关注学校是否重视教师职业发展，满腔热情地关心教师、服务教师，努力改善教师的工作、学习、生活条件，为教师履行教书育人职责营造良好环境。“教师发展与服务”的政策措施主要考察以下几点：一是看学校对教师培养培训的重视程度，在组织机构和培训经费上是否有保障，是否采取“导师制”“助教制”及社会实践等有效措施，全面提高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能力；二是看专业带头人培养和教学团队建设计划及成效；三是看是否采取有效措施促使教师脱产或在职“充电”，不断提升教师的业务水平。

三、教学资源

此项目含五个要素：教学经费；教学设施；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课程资源；社会资源。

要素1：教学经费

教学经费含三个要点：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学校教学

经费年度变化情况；教学经费分配方式、比例及使用效益。

教学经费是教学资源建设和日常教学运行的基本保障。考察此要素时应关注学校是否建立了保障教学经费优先投入的长效机制，确保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学校经常性预算内事业费与学费收入之和的合理比例；是否有保证教学经费投入应随着教育经费的增长逐年增长的机制；教学经费的分配是否科学合理，优先满足实践教学的需要；学校是否有强化经费管理的规范性措施，提高经费使用的效率。

教学经费可以理解为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目前按财政部的规定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类），不包括来自中央财政的教学专项投入。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除此之外，学校在教学经费上的专项投入应注明。

要素2：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含三个要点：教学设施满足教学需要情况；教学、科研设施的开放程度及利用情况；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教学设施主要包括实践教学设施、课堂教学设施和辅助教学设施等。实践教学设施主要包括实验室、实习实训基地等；课堂教学设施主要包括教室、语音室、计算机房等；辅助教学设施主要指与教学有关的公用设施，例如图书馆、校园网、体育馆等。

考察此要素时应重点看学校的教学设施是否满足教学要求；

学校是否有政策措施推动教学设施利用率的提高，为学生自主学习、开展科研训练等提供更多的空间。同时，在考察实验室、实习场所建设与利用时，要在数量达标的基础上，看设备利用率和伴随行业技术发展情况的设备更新率；对于图书资料，既要考察数量，也要考察过时书籍淘汰情况和学生利用情况。

要素3：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

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含三个要点：专业建设规划与执行；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优势专业与新专业建设；培养方案的制订、执行与调整。

该要素主要从三个方面考察。一是看学校是否制定了专业建设规划，是否有专业设置标准，是否有调整程序，是否有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专业结构是否合理。二是各专业的培养方案反映培养目标要求，不应随意变动，有相应的稳定性，特别应关注实践教学的要求是否达到了教育部等七部委2012年文件的规定，并能认真得到落实。三是对优势和特色专业建设以及新办专业（少于三届毕业生的专业）有什么具体的建设措施。应该注意的是，学科建设不等于专业建设，不能用学科建设代替专业建设，学科建设要主动为专业建设提供支撑。

要素4：课程资源

课程资源含三个要点：课程建设规划与执行；课程的数量、结构及优质课程资源建设；教材建设与选用。

课程资源包括课程、教材以及网络资源、学科与科研资源等辅助教学资源。这是进行课堂教学及其他教学活动的“软”基础。应关注学校是否加强了课程资源建设，是否有课程建设规划及建设标准，是否有措施，是否有经费，是否有成效，是否开发

了一批优秀课程与教材，以及是否形成了与培养目标相适应的、内容丰富的高水平教学资源。学校是否开设了充足的课程供学生学习，必修、选修等课程比例是否合理。需要注意的是，课程不仅包括理论教学，也包括实践课程；教材选用并不是获奖的教材都适用，关键要适应本专业的培养目标，要有科学的教材评价和质量监管机制。

要素 5：社会资源

社会资源含三个要点：合作办学、合作育人的措施与效果；共建教学资源情况；社会捐赠情况。

社会资源是学校教学资源的重要补充，吸收社会资源的能力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学校办学水平和服务社会的水平。社会资源主要包括从社会（含政府）吸收来的，能服务于人才培养工作的人、财、物（含场所等）、政策等教育资源。考察此要素时应重点关注学校是否有整体推进措施，积极开拓和有效利用社会资源；是否积极开展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共建教学资源、积极开拓社会捐赠渠道等，为学校人才培养和提升创新能力提供更多资源。

四、培养过程

此项目含四个要素：教学改革；课堂教学；实践教学；第二课堂。

要素 1：教学改革

教学改革含三个要点：教学改革的总体思路及政策措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教学及管理信息化。

提高教学质量必须深化教学改革，强化教学研究。对教学改革的考察应关注学校是否形成了符合学校要求的、目标清晰的教学改革思路，并制订相应的计划予以落实；学校是否将教学改革作为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推动力，将教学改革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将教学改革与研究变成广大教学工作者的自觉行为；学校是否大力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模式和教学管理模式改革，并取得了显著的效果，能发挥示范作用，推动教学质量的不断提升。当前应特别关注学校对《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高教三十条）的精神落实情况，关注教师参与教学改革的参与面。

要素2：课堂教学

课堂教学含四个要点：教学大纲的制定与执行；教学内容对人才培养目标的体现，科研转化教学；教师教学方法，学生学习方式；考试考核的方式方法及管理。

课堂教学是学校人才培养的主渠道，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环节。考察此要素应关注学校是否对每门课程都制定了课程大纲，并能够严格执行，各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是否服务于人才培养目标；学校是否积极促进科研成果转化教学内容，做到科研服务于教学；是否重视备课、讲授、讨论、作业、答疑、考试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是否落实了高教三十条提出的推进教学方法创新的要求，课堂教学中是否体现了以学生学习为中心，是否积极推进教学方法与手段以及考试评价方法的改革。此外，还应重视多媒体课件的使用效果评价，充分发挥网络优质教学资源的作用，提高教学质量。

要素3：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含三个要点：实践教学体系建设；实验教学与实验室开放情况；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的落实及效果。

对实践教学的考察应关注学校是否有完整的实践教学体系，实践教学体系设计是否符合专业人才培养要求，教学计划和相关的课程是否保持协调一致、相辅相成的关系。

实验教学在实践教学中占有重要地位，考察此要素时应关注教学计划规定的实验是否足额开出，应关注每组实验人数，以确保实验教学效果。关注实验室开放的范围、时间、内容和对学生的覆盖面。

实习实训主要是考察学校能否与业界密切合作并建立稳定的实习实训教学基地，实习和实训经费是否有保障，新增教学经费是否首先投入到实践教学，采取什么措施保障实习实训时间，效果如何等。这里强调实习实训不仅要有时间保障，还要科学制订实习实训方案，要有胜任的指导人员，注重效果考核和考核方法。

社会实践主要指学生假期的社会实践活动，包括三下乡等有组织的认识社会、服务社会、提高综合素质的实践活动。社会实践是学生了解社会、培养敬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的有效方法，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学校要把社会实践纳入培养方案，鼓励教师指导学生社会实践，采取有效的管理模式和科学的考核方法，确保实践效果。

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是指不同类型学校或专业在毕业前结合专业教育所进行的综合教育环节，如毕业设计、毕业汇报演出、作品展示、医学临床实习、社会调查报告等。评价毕业论文（设计）与综合训练主要看三点：一是看选题的性质、

难度、分量是否体现综合训练和培养目标的要求，是否结合专业实际；二是看过程管理是否到位，主要看教师指导学生人数是否适当，是否有足够的时间指导学生，是否有过程管理和监控措施；三是看成果是否规范，主要看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综合应用知识的能力、应用外语和计算机的能力、应用工具的能力、写作能力和表达能力等。

要素 4：第二课堂

第二课堂含三个要点：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建设与保障措施；社团建设与校园文化、科技活动及育人效果；学生国内外交流学习情况。

第二课堂是指培养方案中所规定的主要教学环节以外的其他教育教学环节。考察此要素应重点关注学校是否建立并完善了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紧密结合的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支持各种类型健康向上的学生社团和俱乐部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学校是否注重建设美丽的校园环境和浓郁的校园文化，使学生受到良好的感染、熏陶和激励；是否充分利用学科和科研资源，为学生提供研究的环境，支持学生开展课外科技活动；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引导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实践；是否积极创造条件，给学生提供更多的国内外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等。考察第二课堂的效果主要看内容是否丰富多彩，对提高学生综合素质起到了积极作用；看学生参与面是否广泛。学生评价应该是检验效果的主要依据。这里不仅要看学校整体情况，也应关注各二级院系发挥的作用。

五、 学生发展

此项目含四个要素：招生及生源情况；学生指导与服务；学

风与学习效果；就业与发展。

要素1：招生及生源情况

招生及生源情况含两个要点：学校总体生源状况；各专业生源数量及特征。

招生工作是人才培养工作的起点，生源质量是培养质量的起点。生源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与社会声誉。考察此要素时应关注学校是否高度重视招生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吸引优秀考生，提高生源质量。录取分数线、报到率、第一志愿报考率等指标均能反映生源情况。

要素2：学生指导与服务

学生指导与服务含三个要点：学生指导与服务的内容及效果；学生指导与服务的组织与条件保障；学生对指导与服务的评价。

优质的指导和服务体现了以学生为本的思想。考察此要素时应关注学校是否关心每个学生，把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学校是否建立了完善的学生指导与帮扶体系，按国家规定配备班主任、学生辅导员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学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广大教师积极参与学生指导，关爱学生，形成教师与学生的交流沟通机制。学生服务还应考察学生学习指导、专业选择、课程选择、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创业教育指导、就业指导、心理健康咨询、贫困生资助等方面的服务机构与服务质量，了解学生的满意度；学校是否建立了毕业生跟踪调查机制，通过毕业生跟踪调查，了解人才培养质量，促进专业调整和教学改革。

要素 3：学风与学习效果

学风与学习效果含三个要点：学风建设的措施与效果；学生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表现；学生对自我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

学风是学校学生群体或个人在对知识、能力的渴求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带有倾向性、稳定性的治学态度、学习方法和行为，是学生内在学习态度和外在学习行为的综合表现。学风可以在课堂教学、实验实习、自习、毕业论文（设计）、考风考纪等环节体现出来。学校应有规章制度、组织保障等有效措施加强学风建设，形成充分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的机制、环境和氛围。对学风的考察应特别关注学校是怎样调动多数学生的学习积极性的，这是检验政策与措施的主要依据。

学习效果体现在学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素质的提升上，具体体现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德”主要体现在学生展现出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上，表现出服务国家和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和公民意识，具有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质，学生能积极参与志愿服务等公益活动。学校德育应重点强调其针对性和时效性，其中，学生评价是检验效果的重要依据。“智”主要体现在学业成绩上，主要应由培养方案来检验，在校生和毕业生的评价应该作为考察的根本依据。此外，学业成绩还可以通过考察试卷水平、论文质量、实践环节、职业资格证书获取、就业岗位等方面反映出来。“体”，根据《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要求，合格率应达到 85%，学生身心健康。需要注意的是，体育教育方式可因校制宜，形式多样。“美”主要看学校是否开设了艺术教育课程，是否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是否注重培养学生良好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美育应关注受益面和学生评价。

学生对自我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主要考察学校是否能够明确

学生在教学中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重视学生对自我学习和成长的感受，建立了学生对自我学习和成长的评价机制，以此作为推动学校改进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

要素 4：就业与发展

就业与发展含两个要点：毕业生就业率与职业发展情况；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毕业生的就业与职业发展情况是学校人才培养质量的窗口。毕业生就业率与就业质量，反映了学校人才培养工作被社会认可的程度。对此要素应考察学校采取了哪些有效措施来推动就业工作，就业率、就业质量如何；学校是否建立了校友或用人单位的跟踪、反馈机制。就业率可统一规定为初次就业率（截至每年的8月31日）。就业质量可以从以下几方面考察：一是通过毕业生就业方式，了解岗位分布、就业面向是否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二是毕业生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关性如何（专业对口程度）；三是就业岗位适应性与发展机遇如何（3~5年后的状况）；四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的评价。

六、质量保障

此项目含四个要素：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质量监控；质量信息及利用；质量改进。

要素 1：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含四个要点：质量标准建设；学校质量保障模式及体系结构；质量保障体系的组织、制度建设；教学质量

管理队伍建设。

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是指学校以提高和保证教学质量为目标，运用系统方法，依靠必要的组织结构，把学校各部门、各环节与教学质量有关的质量管理活动严密组织起来，将教学和信息反馈的整个过程中影响教学质量的一切因素控制起来，从而形成的一个有明确任务、职责、权限，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教学质量管理的有机整体。各学校质量保障体系可以结合本校实际情况采取不同模式，但以下共同规律在考察时应予以注意：一是学校确定了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标准；二是学校提供了相应的人、财、物条件保障；三是学校有组织保障机构；四是学校有效开展了自我评估和质量监控，及时收集教学信息；五是学校能及时反馈信息，调节改进工作。

考察此要素时，首先，关注学校是否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否建立了理论教学、实验教学、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考试考核等各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其次，关注学校是否有质量保障的组织机构，有满足要求的质量管理队伍。再次，还应关注学校是否建立了完善的教学管理制度，并有效落实到实际工作中。

要素 2：质量监控

质量监控含两个要点：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内容与方式；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实施效果。

质量监控是质量保障体系最重要的内容之一。考察此要素时主要关注学校是否建立了完善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和教学质量监控机制，对主要教学环节的教学质量实施了有效监控；是否建立了一支高水平的教学督导队伍，对日常教学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是否建立了完善的评教、评学制度；是否定期围绕人才培养工作开展了自我评估，包括课程评估、专业评估和学校二级

学院（系）评估等，特别应注重教师和学生对教学工作的评价，注重学生学习效果和教学资源使用效率的评价，注重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价。学校有完善的规章制度不代表能执行到位，要让二级院系和每一位教师知道这些制度，才能充分发挥制度的作用。另外，规范管理只能保障基本的教学质量，不能提高质量，建立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广大教师内在的教书育人的积极性才能提高教学质量。因此，规章制度建设不仅应关注规范管理制度，还应特别关注激励制度建设。

要素3：质量信息及利用

质量信息及利用含三个要点：校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情况；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反馈机制；质量信息公开及年度质量报告。

质量信息的统计、分析及反馈，是质量保障体系有效运行的重要保证。考察此要素应注意学校是否建立了校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并定期更新教学状态信息；是否把常态监控的信息和自我评估搜集到的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将结果及时反馈给相关机构与教师，促进其及时改进工作。目前，应注意教育部高教司2012年发布的25项核心数据，这些核心数据应体现在本校年度教学质量报告中，向社会公开，接受监督与评价。

- | | |
|-----------------------|------------------|
|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
| 3.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 4. 生师比 |
|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6.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 7. 生均图书 | 8. 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种数 |
| 9.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其中生均实验室面积 | 10.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续表

- | | |
|-----------------------------|--------------------------|
| 1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 1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
| 1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 14.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
|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 | 16.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可按学科门类） |
| 1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 | 18. 教授授本科课程占总课程数的比例 |
| 19. 应届本科毕业生率 | 20. 应届本科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
| 21.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 | 22. 体质测试达标率 |
| 23.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 2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
| 25. 其他与本科教学质量相关的数据 | |

要素 4：质量改进

质量改进含两个要点：质量改进的途径与方法；质量改进的效果与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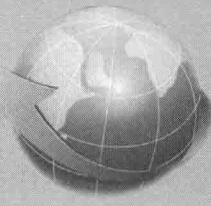
质量改进是针对目前教学质量存在的问题、薄弱环节和未来可能出现的问题，采取有效的纠正与预防措施，达到持续改进质量的目的。缺少质量改进这个环节就不能形成完整的质量保障体系。考察此要素时，重点看学校是否有组织机构负责质量监控，推动改进工作；是否有政策和经费保障质量；是否有推进质量改进的合适途径和有效方法，使改进工作得以落实，使质量保障体系能够完整有效地运行，形成质量保障的长效运行机制。

七、自选特色项目

在审核范围的六个项目之外，增加了一个自选特色项目。这一项目的设立体现了审核评估的开放性，体现了审核评估充分尊重学校办学自主权、鼓励高校办出特色的指导思想。学校可以在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这六个项目之外，围绕人才培养工作自行选择（也可以不选）特色鲜明的项目，作为补充审核的内容。自选特色项目应该详细说明学校是怎么做的、这样做的目的是什么、效果怎么样、今后怎么进一步改进和提高等。

日暮游西山 一

日暮游西山，一望山川秀。林木森森翠，碧波荡漾流。
鸟语声声脆，风轻草木柔。游人忘归路，醉卧石桥头。



第三章

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管理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实施与管理是整个评估的重要环节，包括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审核评估工作的实施与审核评估工作的管理三个方面。

第一节 审核评估工作组织

教育部统筹协调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制订审核评估总体方案和规划，指导监督审核评估工作，组建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工作，制订本地区审核评估具体方案和评估计划，指导学校开展评估工作。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主要负责指导监督审核评估工作，审议进校考察专家组提交的评估报告，做出评估结论，受理争议、仲裁等事宜。

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中央部委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为规范审核评估工作，提高工作效率，教育部评估中心统一建立审核评估专家库和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提供共享服务平台。教育部评估中心与各地评估组织部门共同协商对审核评估专家进行培训。

高等学校是评估的对象，更是人才培养和质量保障的主体，应积极主动开展自我评估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主动接受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与评估，以评促建，不断提高教育质量。

社会是审核评估的参与者和监督者。社会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对学校教学工作的满意度评价，是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依据。社

会对评估过程的监督是“阳光评估”的重要内容。

第二节 审核评估工作程序

审核评估的程序为学校自评、专家进校考察、评估结论审议与发布等。

一、参评学校工作程序

(一) 学校做好自评工作^①

学校自评自建工作是审核评估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学校对教学工作系统梳理和自我评价的重要阶段。在这一阶段中，学校的工作程序及主要任务有：自评自建、梳理评建工作材料、填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撰写《自评报告》、上传学校教学工作基本信息和评估资料等材料、做好预算和工作方案。

1. 自评自建

学校自评是做好审核评估工作的基础。学校应认真学习审核评估方案，把握好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审核评估范围、考察重点等，在此基础上，根据审核评估方案和实施办法有计划地开展自评自建工作。学校要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

^① 具体要求可参阅第六章“参评学校评建工作要点”。

标，制订自评工作目标和方案，依据审核评估方案进行自我评估。

2. 梳理评建工作材料

评建工作材料主要包括三个方面：教学档案、支撑材料和专家评估案头材料。教学档案是学校在教学管理、教学运行中形成的材料，是学校日常工作的“见证”。学校日常教学档案应按学校规定的方式存放。支撑材料是佐证《自评报告》的材料，它以学校教学档案为基础，以说明《自评报告》为目的，是证明《自评报告》客观性的支撑文件。专家评估案头材料是方便专家进校考察工作的引导性材料。

3. 填报教学基本状态数据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是对学校教学运行、办学条件、教学效果等情况的量化反映，是形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基础。学校要配合教育部评估中心做好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填报时要保证数据的原始性、真实性，切忌弄虚作假。

4. 撰写《自评报告》

《自评报告》是学校在自我评估的基础上总结学校自评成果，按照审核范围要求形成的写实性报告。学校应在专家组进校考察前一个月，将《自评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寄达评估机构，同时将电子版上传评估管理信息系统。

5. 上传学校教学工作基本信息和评估资料等材料

学校通过评估管理信息系统上传课表、教师和学生名册等教学基本信息、《自评报告》宣传预案、接待方案等评估材料。

6. 做好预算和工作方案

学校应及时与项目管理员联系，认真做好评估考察的经费预

算、接待方案、宣传工作方案及应急预案等工作，并按要求上传至评估管理信息系统。

（二）配合好专家组考察工作

专家进校评估期间，参评学校要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以学习心、开放态参与评估；以积极主动的精神面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的评估纪律，配合好专家组的考察工作，与专家坦诚交流，营造风清气正的评估氛围。做好配合工作主要应从以下几方面入手。

1. 组建一个工作组

根据专家进校评估考察的方式和内容，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组建工作组，做好专家进校期间的协调、保障工作。工作组根据专家考察安排协调各部门统一开展工作，确保专家与学校之间的沟通及时、畅通。

2. 开好两个会议

开好学校与专家组的见面会和专家组意见反馈会，提前做好两个会议的组织工作，布置会场，通知相关人员参会（反馈会可邀请学校主管部门领导参加）。

3. 做好三个配合

专家进校考察期间，学校应配合专家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为专家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保持正常教学工作秩序，不额外增加师生负担，确保考察工作有序开展。在与专家交流过程中要实事求是，不夸大成绩，不回避问题，与专家坦诚相待。

配合项目管理员做好专家组与学校间的协调和决算工作。

配合秘书做好专家组进校间的各项具体工作，及时就考察安排等信息进行沟通。

4. 提供四种材料

学校应同时提供案头材料、支撑材料、《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文件的纸质文稿和电子文档，方便专家查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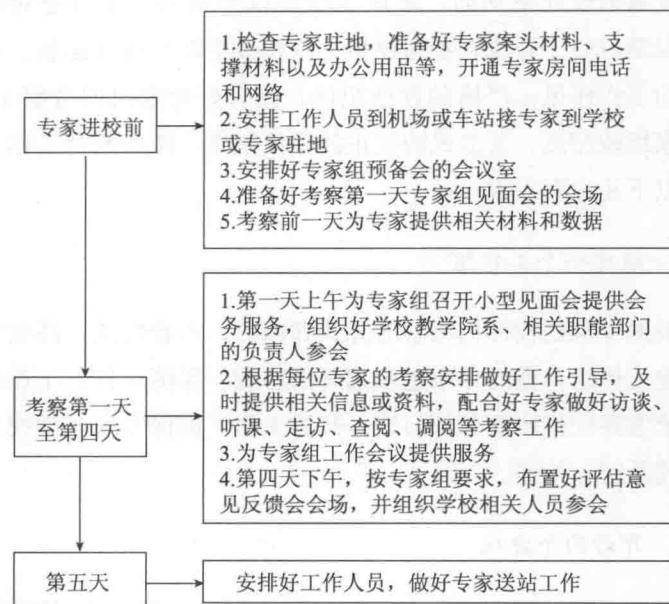


图 3-1 参评学校工作流程

(三) 做好整改提高工作

学校根据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整改工作。在接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三个月内，将整改方案报送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评估机构。学校要高度重视整改工作，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整改报告及整改效果将作为下一轮评估的重要内容。

学校接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后如有异议，可向评估专家委员会提出申诉。

二、评估专家工作程序^①

审核评估专家组的主要任务是按照教育部审核评估方案，通过审读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和实地走访、听课看课、深度访谈、查阅教学资料等考察方式，考察参评学校的本科教学工作，帮助学校查找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进一步改进教学工作、规范教学管理、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交对学校的考察评估意见。具体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一) 做足进校前工作

专家组在进校考察前，必须认真了解和掌握审核评估方案中的评估范围及评估程序，认真阅读《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阅览参评学校网页，了解学校基本情况，拟订进校考察重点，完成《专家进校前审读材料意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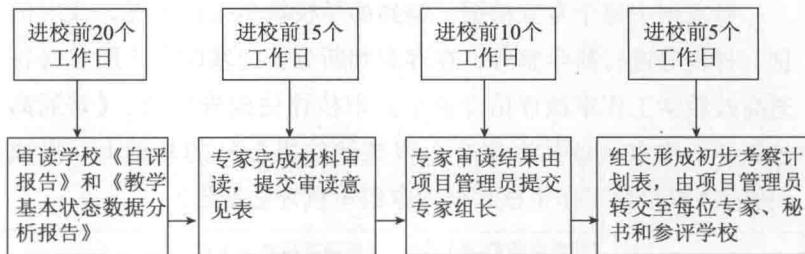


图 3-2 进校前专家工作流程

(二) 做全进校中工作

专家组要围绕着“四个度”的内容，对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进行全面考察。依据学校的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对照审核评估方案的要求，通过各种考察技术，对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

^① 具体要求可参阅第五章“评估专家工作要点”。

情况进行全面评价，并得出评价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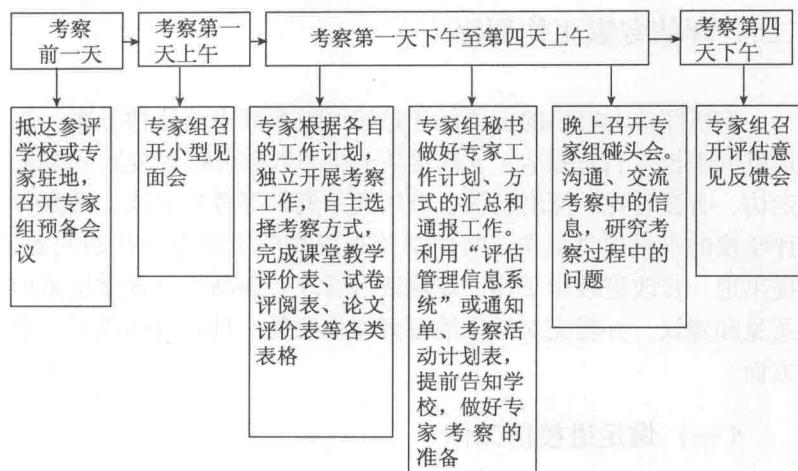


图 3-3 进校中专家工作流程

(三) 做好离校后工作

专家组中每个专家根据了解到的学校教学工作情况，及对信息、材料等进行科学整理，在客观判断分析的基础上，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在《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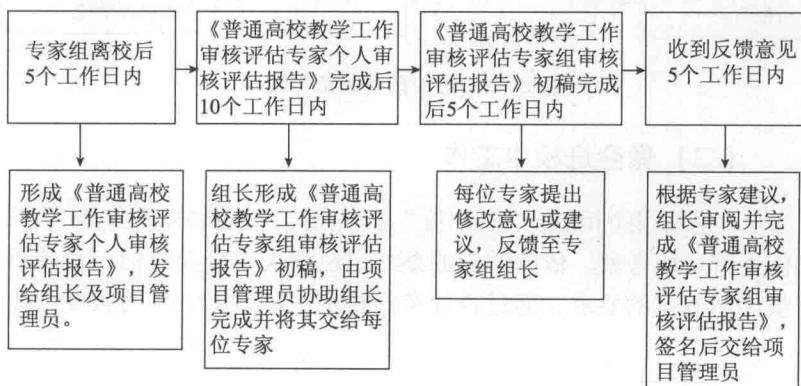


图 3-4 离校后专家工作流程

三、评估机构工作程序

中央部委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负责实施，地方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由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下面以教育部评估中心的组织工作程序为素材，来说明评估机构的工作内容。

（一）建立评估专家库，落实专家评估培训

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组建全国审核评估专家库，并对专家库进行管理。专家库内专家需完成岗前培训和定期轮训，在取得资格证书后方可参与审核评估工作。项目管理员和专家组秘书也需经相关培训后方可从事审核评估工作。

（二）形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教育部评估中心组织参评学校开展针对审核评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补充采集，综合分析参评学校的教学原始数据，形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为审核评估提供事实和数据支撑，提高审核评估的科学性和可信性。

（三）组织专家组进校考察

与参评学校沟通确定评估时间。根据学校的类型和特点从专家库中遴选专家组成评估专家组。委派项目管理员做好衔接、协调、服务工作，确保评估工作高效、有序进行。组织专家组完成进校前审读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工作，组织完成进校期间的考察工作和离校后的各项评价及评估报告工作。及时收集各方对评估专家、项目管理员、秘书的评价，对未能达到评估要求或有违反评估纪律的人员及时清退。

(四) 公布评估信息，提高评估透明度

将全年的审核评估情况形成总结报告报教育部。将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等评估材料提交教育部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审议通过后，由评估机构发布评估结果。在适当范围内公开审核评估相关的政策文件、评估方案、评估程序和活动、评估专家组名单、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有关数据及评估结论等，提高评估透明度。

(五) 总结年度评估情况，形成年度总结报告

督促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发布符合要求的年度质量报告。结合全年审核评估情况，形成审核评估年度质量报告。

(六) 强化评估纪律监督，塑造评估优良风气

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广泛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对实名举报内容开展深入调查，并将调查结果及时反馈给举报人，对违反相关规定人员与行为视情节轻重做出处理。

第三节 审核评估工作管理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管理分为项目管理、信息管理、评估纪律与监督三部分内容。

一、项目管理

审核评估实行项目管理制度。项目是指每一所参评学校（包括评估专家）评估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活动。每一所参评院校的评估活动，可视为一个独立项目。每个项目的管理时间为确定学校评估时间开始至评估专家委员会做出评估结论止。评估机构为每个项目配备一名项目管理员。

（一）项目管理员工作管理

项目管理员是承担项目具体组织与管理的人员。代表评估机构开展项目管理、项目服务和项目质量监督工作，但不参与专家评估考察工作，不干涉参评学校及专家组的正常评估工作。项目管理员可承担一个或者多个评估项目。

项目管理员要掌握评估政策，有丰富的评估秘书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主任科员及以上职务，事业心与责任心强，有较强的组织和协调能力，遵守评估规范和评估纪律。项目管理员原则上应从评估机构正式工作人员中产生。

项目管理员的主要职责是保证评估项目的客观、公正、规范、有序。通过与参评学校、评估专家之间的沟通联系，使评估项目能顺利开展，其主要工作内容是及时了解参评学校评建工作和专家组工作状态，及时发现问题、处理问题。对于重大问题及时上报评估机构，对违纪人员和单位提出处理意见并报评估机构；指导秘书开展工作，拟订专家组进校前的工作安排，与专家组组长共同拟订专家组进校考察工作计划；初审参评学校的审核评估自评报告、专家审读材料意见表、专家个人和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审核学校关于项目的预算和决算。组织完成参评学校对专家组成员的评价。

(二) 评估专家工作管理

评估专家是从教育部评估中心专家库中遴选的，经过培训获得资格证书的，在规定时间内从事审核评估工作的专家。评估专家组是根据学校规模、类型、办学特色等情况，有针对性地组成的专家团队，一般为9~15人，设组长1人（必要时也可设副组长1人），评估秘书1人。

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由组长全面负责，评估专家组成员应包括熟悉教学、管理和评估工作的教育专家以及行业、企业和社会用人部门的专家。在评估专家选聘时，应充分考虑参评学校的规模、类型、办学定位和学科结构，并坚持回避制度，如校董、兼职教授、校友等实行回避。各省组织审核评估时，外省（区、市）专家一般不少于进校考察专家组人数的三分之一。

建立评估专家信息化管理和档案制度，实行评估专家培训、资质认证、考核和监督的管理。评估专家需接受评估机构组织的岗前培训和定期轮训，系统学习有关评估理论、评估政策、评估方案，掌握评估标准、评估程序和评估方法，提高业务水平和评估质量。经过培训考核，合格者获得专家资格证。在进校考察期间，评估专家需全职投入工作，单独完成评估任务，工作情况将接受各方监督和评价。参评学校和项目管理员、专家组组长将根据评估要求对专家组成员的工作水平、纪律和要求等进行监督和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评估专家工作信息存入专家库的专家个人档案，成为评估机构选派、培训专家的重要依据。对评价不合格的评估专家将取消其资格，实行评估专家的退出机制。

(三) 秘书工作管理

评估秘书是从审核评估秘书库中产生，受评估机构委派，在评估入校考察期间协助专家组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各项评估考察工作的专家组工作人员。其主要职责是做好专家组服务及与学

校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评估材料的归档整理，对涉及的学校和专家组的各种评估信息做好保密工作。秘书应协助评估项目管理员进行工作，与项目管理员保持联系，及时沟通反馈评估信息。秘书不参与评估各项结论的评议，也不承担《审核评估报告》的起草撰写工作。

评估秘书需有几年高教工作经验，熟悉评估工作，工作积极主动，严谨认真；具有较强的沟通能力和服务意识；经过评估秘书培训并获得评估秘书资格证书。评估秘书主要从高校、评估机构、教育研究院（所）中选拔。

建立秘书工作信息档案，实施动态管理。评估秘书实行回避制度（同专家的回避要求）。秘书每年对自己的评估工作进行总结。参评学校和专家组对秘书的工作进行评议，评估机构根据以上情况对秘书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其任职资格。对于具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况者，不再聘为评估秘书：离开高等教育工作岗位者；违反国家法律或评估纪律者；责任心不强者；因职务变动不再适合担任评估秘书者。

二、信息管理

审核评估使用“全国高校本科教学工作院校评估管理信息系统”作为评估管理和评估专家工作平台。该平台将评估理念、评估政策、评估体系和方式通过信息化手段固化下来，有效地促进了评估工作的规范化，提高了工作效率。该系统基于网络运行，是按照评估流程，记录和管理参评学校信息、评估过程信息、评估专家工作信息、评估机构信息，并为评估各参与方，即评估组织部门、评估专家组成员以及参评学校提供及时的信息服务与工作支持。

评估组织部门可在系统平台上实现评估组织和管理，包括选派评估专家，查看参评学校情况，协调评估专家组工作等。

评估专家通过评估管理系统可了解参评学校情况和安排考察活动。进校前，评估专家在系统上查看参评学校的《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和学校支撑材料等文档，提交审读意见和考察计划；进校中，通过系统提交考察计划和调阅材料的通知；离校后，利用系统上传个人和评估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

参评学校通过评估管理系统可了解评估动态和上传评估材料。系统提供评估文件和相关表格的查看与下载。评估中，参评学校可通过管理信息系统提交《自评报告》《整改报告》、课程表、作息时间表、实习基地名单等资料，了解评估专家考察行程和考察内容。

项目管理员和秘书通过系统了解参评学校情况和专家组工作安排，对专家组和学校的工作进行衔接。项目管理员还需通过系统对学校上报的材料和专家提交的文件进行审核。

三、评估纪律与监督

(一) 设立监督检查机构

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专家委员会负责监督检查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机构工作的规范性、公正性，检查评估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受理参评学校申诉并仲裁。教育部设立举报电话和信箱，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对评估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进行责任追究，做出严肃处理。

(二) 明确纪律要求

为了减轻参评学校负担，营造风清气正的评估风尚，审核评估提出了明确的纪律要求：领导不迎送专家，不安排各种形式的宴请，不安排接见；参评学校不召开汇报大会（包括开幕式和闭

幕式），不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不造声势（包括校内张贴欢迎标语、悬挂彩旗等），不送礼物，不超标超规格安排食宿；专家组不组织学生现场考试；在专家组名单公布后，学校不得拜访评估专家，不得请评估专家来学校讲学、访问等。

（三）评估专家“四项规定”

评估专家要有对国家负责、为学校服务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严格遵守“四项规定”：

- (1) 接到评估通知后不接受参评学校的讲学邀请；
- (2) 不接受参评学校评估前拜访，不接受礼品、礼金；
- (3) 不透露评估专家组内部讨论情况；
- (4) 当与参评学校存在利害关系（如校友、兼职、校董、奖学金设立者、捐资人等）时，主动提出回避。

（四）强化“阳光评估”

审核评估坚持“阳光评估”，加大高校和社会对评估工作的监督，增强评估工作的透明度，推动评估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1. 建立评估信息公告制度

审核评估相关的政策文件与实施办法、评估标准、评估程序和活动、评估专家名单以及学校自评报告、有关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专家组评估报告以及评估结论等，均在适当范围内公开。

2. 建立评估工作监督反馈机制，使审核评估活动接受监督

审核评估既构建了评估专家组、参评学校、项目管理员之间的互相监督评价制度，又通过评估专家委员会对参评学校、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机构工作的规范性、公平公正性进行监督，检查评估的相关规定以及纪律执行情况，对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责令相关方及时纠正，对违反规定的人员及行为进行深入调查，

并视情节轻重提请有关行政部门追究处理。

3. 建立申诉监督机制

参评学校如果对审核评估结论存有异议，可向评估专家委员会提出申诉，评估专家委员会组织相关委员审议，并根据具体情况责成评估组织机构与参评学校沟通、复议，必要时可组织复评。



第四章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简称数据库）是按照教育部要求，为建立本科教学工作及其质量常态监控机制，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反映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数据库系统。数据库按照教学工作的基本规律，把高等学校与本科教学工作密切相关的数据按照一定的逻辑关系组织起来，以数字化方式呈现出来，形成系统化的、反映高等学校教学运行状态的数据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建立是新一轮评估工作思路和方式方法的重大改进，是建设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

第一节 数据库的作用与内容

一、 数据库的作用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以下简称《纲要》）指出，要“构建国家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完善教育质量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测评结果”。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作为国家高等教育质量监控和宏观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落实《纲要》要求，加强对高等学校教学常态监控，分析和掌握我国高等教育教学工作的宏观运行状态，并通过外部监督，保障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基础。

教育部于 2007 年启动研究和建立“全国普通高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委托教育部评估中心建设与管理。教育部评估中心经过认真研制、反复测试和试采集，不断对数据库进行优

化。2009 年开始对合格评估本科院校进行数据采集，2011 年实现了新建本科院校相关信息的全面采集。

2011 年《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 号）指出，“高等学校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反映教学状态的基本数据，建立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国家建立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库作为五位一体的高等教育教学评估制度体系的组成部分，在合格评估工作和数据常态监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推动了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教学管理信息化进程。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通过采集原始数据，分析汇总得到准确翔实的信息，实现了以下四大功能。

(1) 服务于学校。促进广大高等学校按照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建设要求，提高教学管理信息化程度，建立教学工作及质量常态监控机制，为高校自身教育质量分析、预警和校际比较提供数据来源，促进高校的健康发展。

(2) 服务于政府。为教育行政部门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和政策建议，促进高等教育改革和教育质量保障。教育部评估中心在分析 2011—2013 年度数据的基础上，逐年编制了《全国新建本科院校教学质量监测报告》（2011—2013 年度），该报告是全国第一份关于本科教学质量的监测报告，在建立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方面进行了开拓性探索。

(3) 服务于社会公众。将数据库中社会关注的部分核心教学数据在一定范围内向社会发布，为社会公众提供高等教育质量信息资源，促进了社会公众对高等教育的了解和支持。

(4) 服务于评估。通过数据库来完成数据信息积累，有助于简化评估过程，减轻学校负担。一方面，高等学校不必再为接受评估准备大量的文字材料，有效减轻了高等学校迎评阶段的工作负担；另一方面，状态数据以其客观、系统和连续性的特点，可向专家呈现学校的客观情况，有助于专家确定考察重点，提高

考察效果，降低考察工作强度，并且为专家撰写评估报告提供事实和数据依据，使专家的判断更加系统科学。

二、数据库的内容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中的数据项选取遵循以下原则。

（一）科学性原则

数据项的科学性主要体现为原始和客观。“原始”是指数据采集项为教学和管理过程中自然形成的数据，不需要为了采集而进行二次换算；“客观”是指对数据项的内涵进行清晰的界定，使数据值不受主观影响。即尽量不采集衍生数据，如增长率或比率，而是通过采集原始数据后，由数据库系统自动生成各项工作所需的数据。

（二）系统性原则

数据项反映教学工作的全貌和规律，包括教学工作的环境、条件、主体、状态和效果。

（三）操作性原则

主要体现在数据库指标可测量、易采集、获取方便，同时最大限度地减少数据采集和管理的工作量，通过教育部和学校两个层次的合理分工，将国家层次数据库的指标数量控制在一定范围之内。

（四）导向性原则

数据项体现了国家对高等教育发展和质量保障的导向和要求，反映教学工作的时代特点和要求。例如，在指标中加入高等学校教学改革与教学质量工程的内容，以推动“质量工程”相

关工作的开展。

从层次结构来看，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作为国家层次的数据仓库，采集的数据既包括学校、院系和专业等层次的数据，也涉及教师、课程等微观层次的信息。涉及微观层次信息的数据库建设（如教师库、学生库、成绩库、设备信息库、管理制度网站等）是各高校信息化建设的范围，由高校自行建设和管理。国家层次数据库以校园信息化工程为依托，与高校层次数据库通过网络相连，并可相互访问，以此保证本数据库的高效率和低成本。

从内容结构来看，根据教学状态涉及的内涵，数据包括学校基本信息、学校基本条件、教师信息、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学生信息、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等七大类。在实施数据填报时，则根据学校管理特点，将数据信息表格化，分为 7 个部分，共 69 张数据表格（见表 4-1）。

表 4-1 审核评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表格一览

| | |
|----------|------------------|
| 一、学校基本信息 | 7 张表 |
| 1 | 表 1-1 学校概况 |
| 2 | 表 1-2 校区地址 |
| 3 | 表 1-3 学校相关行政单位 |
| 4 | 表 1-4 学校教学科研单位 |
| 5 | 表 1-5 实验室和科研基地 |
| 6 | 表 1-6 办学指导思想 |
| 7 | 表 1-7 校友会与社会合作 |
| 二、学校基本条件 | 14 张表 |
| 1 | 表 2-1 占地与建筑面积 |
| 2 | 表 2-2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
| 3 | 表 2-3 教室 |
| 4 | 表 2-4 运动场、学生活动中心 |
| 5 | 表 2-5-1 图书馆 |

续表

| | |
|--------|-------------------------|
| 6 | 表 2-5-2 当年新增图书情况 |
| 7 | 表 2-6-1 本科实验、实习、实训场所 |
| 8 | 表 2-6-2 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
| 9 | 表 2-7 校园网 |
| 10 | 表 2-8 学生生活用房 |
| 11 | 表 2-9 固定资产 |
| 12 | 表 2-10-1 教学经费概况 |
| 13 | 表 2-10-2 教育经费收支情况 |
| 14 | 表 2-11 素质教育基地、职业资质培训等情况 |
| 三、教师信息 | 15 张表 |
| 1 | 表 3-1-1 专任教师基本信息 |
| 2 | 表 3-1-2 外聘教师基本信息 |
| 3 | 表 3-1-3 其他师资信息 |
| 4 | 表 3-2 校领导基本信息 |
| 5 | 表 3-3 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 |
| 6 | 表 3-4-1 高层次人才 |
| 7 | 表 3-4-2 高层次研究团队 |
| 8 | 表 3-5-1 教师教学发展机构 |
| 9 | 表 3-5-2 教师培训进修、交流情况 |
| 10 | 表 3-6-1 教师所获荣誉概况 |
| 11 | 表 3-6-2 教师科研项目数 |
| 12 | 表 3-6-3 教师最近一届科研成果奖 |
| 13 | 表 3-6-4 教师发表论文数 |
| 14 | 表 3-6-5 教师出版著作 |
| 15 | 表 3-6-6 教师获准专利数 |

续表

| | |
|--------|-----------------------|
| 四、学科专业 | 7张表 |
| 1 | 表4-1-1 学科建设 |
| 2 | 表4-1-2 博士后流动站 |
| 3 | 表4-1-3 博士点、硕士点 |
| 4 | 表4-1-4 重点学科 |
| 5 | 表4-2-1 大类培养基本情况 |
| 6 | 表4-2-2 专业基本情况 |
| 7 | 表4-1-1 优势专业情况 |
| 五、人才培养 | 9张表 |
| 1 | 表5-1-1 开课情况 |
| 2 | 表5-1-2 专业教学实施情况 |
| 3 | 表5-1-3 课堂教学质量评估统计 |
| 4 | 表5-2 课程建设情况 |
| 5 | 表5-3-1 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项目 |
| 6 | 表5-3-2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 7 | 表5-3-3 分专业（大类）实验情况 |
| 8 | 表5-3-4 分专业毕业综合训练情况 |
| 9 | 表5-4 课外活动、讲座 |
| 六、学生信息 | 12张表 |
| 1 | 表6-1-1 学生数量基本情况 |
| 2 | 表6-1-2 普通本科分专业（大类）学生数 |
| 3 | 表6-1-3 近一届本科省招生类别情况 |
| 4 | 表6-1-4 国外及港澳台学生情况 |
| 5 | 表6-1-5 近一届本科生录取标准及人数 |
| 6 | 表6-1-6 各专业（大类）招生报到情况 |
| 7 | 表6-1-7 本科生奖贷补 |
| 8 | 表6-1-8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情况 |

续表

| | |
|-------------|--------------------------|
| 9 | 表 6-1-9 应届本科毕业生分专业毕业就业情况 |
| 10 | 表 6-2-1 本科生学习成果 |
| 11 | 表 6-2-2 本科生交流情况 |
| 12 | 表 6-3 学生社团 |
| 七、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 | 5 张表 |
| 1 | 表 7-1 教学管理人员培训及成果 |
| 2 | 表 7-2 本科教学信息化 |
| 3 | 表 7-3-1 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 |
| 4 | 表 7-3-2 教学成果奖 |
| 5 | 表 7-4 教学质量管理与监控 |

第二节 学校数据填报与查询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在采集高校教学基本数据的基础上，为用户提供数据管理和查询分析功能。数据库系统主要功能包括用户管理、填报录入、数据查询、访问下载、数据对比和数据维护等。用户可登录数据库在线系统完成以上操作。

一、数据库系统说明

系统登录地址: udb.heec.edu.cn。

系统登录首页界面如图 4-1 所示, 在登录区输入用户名、密码后点击“登录”按钮。学校登录用户名为学校五位院校代码 + admin (管理员) 或 user (填报用户), 口令由教育部评估中心授予初始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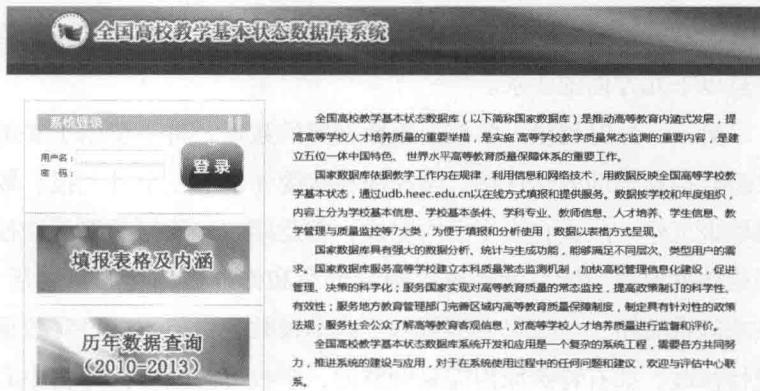


图 4-1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登录界面

登录完成后，出现系统首页（见图 4-2）。整体页面分为系统管理区、系统功能区、数据填报区，相关功能和页面基本一目了然。在左侧点选菜单项下的不同表格，即可填报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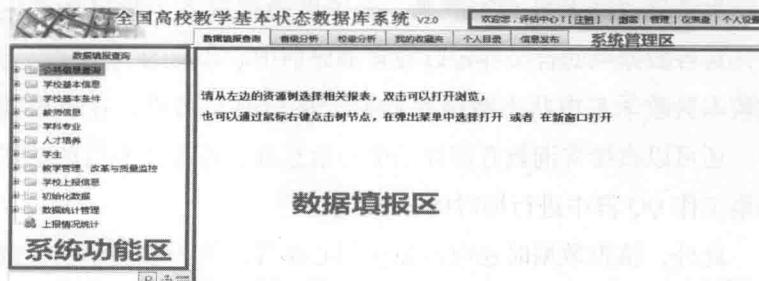


图 4-2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首页

二、学校填报数据

(一) 数据填报工作要求

全国高校数据周期性填报制度的实施由教育部评估中心组织。教育部评估中心在组织全国有关高校完成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的同时，对参加审核评估的高校提前组织其进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为了更好地完成数据填报工作，有关院校需要注意以下几方面的要求。

第一，按时填报。学校上报数据库的数据，将主要用于实施常态监控和辅助教学评估，学校应在接受评估前三个月上报。数据填报工作一般应在半个月内完成，在此期间，数据库将为学校开放数据填报功能，学校可以随时填写和修改数据内容。之后，该功能将关闭，学校仍可浏览和下载本校数据，但不能再对数据进行修改。如有特殊原因需要调整的，学校可向教育部评估中心提出申请，获得批准后方可修改。

第二，数据真实。各高校需对所填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各项功能的实现，均是以数据的客观真实性为前提。

为做到数据填报真实准确，必须准确把握各个数据项的内涵，对各数据项的含义界定以教育部评估中心印发的《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填报指南》为准，在填报期间，还可以直接咨询教育部评估中心信息处，并可在专门的数据采集工作QQ群中进行即时的在线交流。

此外，填报数据时还应避免功利心态等人为因素的影响，造成数据失真。教育部评估中心将会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检验，还将和教育部其他报表数据进行比对核实，交叉校验。一旦发现故

意虚报，将对学校严肃处理。因此，学校应高度重视数据质量，对于上报的数据，反复核实、核对，确保数据的真实性。

第三，正确把握数据填报与评估的关系。数据库填报系统是一个常态的高校教育教学数据填报系统，它的数据基本稳定，且具有唯一性和原始性，主要用于教学日常监控，对各类学校都适用。而审核评估工作涉及的数据根据评估指标体系确定，一般不是数据库中的原始数据。

数据库虽然为评估提供部分数据依据，这些数据大都需要利用数据库提供的原始数据运算得到，但仍有很多评估内容在数据库中无法获得，专家只有考察了学校教育教学的综合情况，才能对学校做整体评价。如果学校确有特殊原因，导致个别数据异常，也可在评估时对所报送数据加以补充说明。可见，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既服务于评估，又相对独立于评估，因此，客观真实地填报数据更加符合学校的长远利益。

(二) 数据填报工作组织方法

高校在进行校内数据报送的组织工作时，按照时间顺序，通常可分为以下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数据填报启动。对于高校而言，数据填报是对学校整体情况的一次全面梳理和深入摸底的过程，需要校领导统筹调度，各个职能部门通力协作。因此，为了自上而下地在全校推进数据采集工作，首先，应完成组织机构设立，明确数据采集与填报分管领导和机构；其次，要进行任务分解，将数据库表格内容按照职能部门进行分工，确定任务完成时点；再次，要制订数据填报工作方案，明确数据填报的流程，建立基本的经费和工作条件保障机制。

第二阶段，数据填报准备。由于数据填报工作量相对较大，学校要予以高度重视，做好人员动员和培训，帮助填报人员尽快了解数据填报的意义，熟悉数据采集的统计口径与填报要求，掌

握数据项内涵等内容，并提供网络环境和适当的设备条件。在数据准备阶段，学校还应从教育部评估中心获取《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填报指南》，印制并分发给相关的工作人员。

第三阶段，数据统计收集。由各二级学院将相关数据提供给相关职能部门，并准备佐证材料和清单；职能部门负责数据项的统计、收集、汇总，审核后上报学校数据填报主管机构；学校数据填报主管机构负责管理全校数据填报工作。

在数据统计收集过程中，应尽量避免对教学系部正常工作的干扰。

第四阶段，数据审核录入。数据的审核和录入阶段是保障数据真实准确的重要环节。

流程上，数据汇总后可先按内容进行审核，从整体上保证数据的针对性和一致性。数据采集汇总后由专人集中上传并相互审核，保证数据上传效率和各项数据的准确性。对于规模较大的院校，可授权多个职能部门或院（系）同时填报数据，以提高工作效率。

为保证数据质量，可要求提交数据的相关院系和职能部门负责人，在数据表格上签字，并提交质量承诺书，以便从制度上保证数据来源可靠、规范真实。

三、数据查询使用

学校可以随时登录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查看并下载本校填报的数据，还可以根据填报数据编制数据分析报告，对本校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进行科学系统的分析。学校应关注在数据库中积累的数据的价值，借助数据库系统，学校可从整体上把握学校教学工作的发展变化和当前状况，并可参照教育部办学要求，对学校的教学状态进行全面和深入的分析，发现优势与不足，进而加强整改、规范管理、提高质量。

第三节 专家审阅分析报告与查询数据

根据审核评估工作办法，评估专家应在进校前审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结合学校自评报告，做出初步分析和判断。教育部评估中心在评估进校前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上传到评估工作系统，供专家查阅，并在系统中提供原始状态数据查询功能。

一、审阅数据分析报告

教育部评估中心编制《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是以学校上报的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为基础，按照审核评估范围中的审核项目与要素，对相关数据进行搜集、整理和测算，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转化成可供评估分析用的数据指标，为专家评价提供依据。《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是专家了解和研究学校的主要材料之一。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学校概要数据，包括学校基本情况、学位点概况、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指标比较；第二部分为审核评估基本数据；第三部分为详细数据附表。其中，第二部分分为6章，对照6个审核项目，分别对相关的数据进行分析，并以图表等方式呈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每章内容由若干小节构成，各小节以数据和表格反映该审核项目下的审核要素。《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整体有44小节内容，包含数据图表和数据指标上百项，方便专家查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以表4-2示例。

表 4-2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示例

| | |
|--------------------------------------------------------------------|--------------------------------------------------------------------------------------------------------------------------------------------------------------------------|
| 审核项目“2. 教师队伍” |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第二章“教师队伍”小节 |
| 2. 1 数量与结构 2. 2 教育教学水平 2. 3 教师教学投入 2. 4 教师发展与服务 | 2. 1 学校生师比及教师情况 2. 2 教师队伍结构 2. 3 各教学单位教师与本科生情况 2. 4 主讲教师本科授课情况 2. 5 教授、副教授讲授本科课程比例 2. 6 教师培养培训情况 2. 7 专业带头人情况 2. 8 学校实验系列人员结构 2. 9 教师教育教学改革与成果 |
| 审核项目“3. 教学资源” |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 第三章“教学资源”小节 |
| 3. 1 教学经费 3. 2 教学设施 3. 3 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 3. 4 课程资源 3. 5 社会资源 | 3. 1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3. 2 教学基本设施情况 3. 3 专业情况概览 3. 4 优势专业概览 3. 5 新设专业概览 3. 6 各教学单位课程开设情况 3. 7 各专业实践教学情况 3. 8 全校课程开设情况 3. 9 精品（优秀）课程（群）建设 3. 10 合作办学情况 |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小节包含了数据、指标和说明等内容。以其中的一节为例。

3.8 全校课程开设情况

1. 小节标题

| 课程类别 | 课程门数 | 课程门次数 | 双语课程门数 | 平均班规模 (每门人) | 平均学时数 (每门人) |
|-------|------|-------|--------|----------------|----------------|
| 专业课 | | | | | |
| 公共必修课 | | | | | |
| 公共选修课 | | | | | |

2. 正文内容, 表格数据为根据数据库中数据计算出来的相关数据指标

※ 以上数据来源:《审核评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表格一览表》

表 5-1-1 开课情况。

3. 注明数据来源, 便于专家返回数据库查找原始数据

备注: 1. 此表为全校数据统计

通过上例可以看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对审核要素的分析,主要由三部分构成,即审核要点、数据分析和注释。专家在进校之前,可以先在评估工作系统中审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研究每个审核要素下的数据指标分析和对应的审核要点,了解被评学校的基本状况和相关数据,之后再登录评估工作系统和数据库,查看学校原始状态数据,从而做到有的放矢,降低工作强度,同时提高效率。

二、查看原始状态数据

专家在评估期间,可使用教育部评估中心为专家个人开通的专门账户,登录评估工作系统,然后根据系统导航进入数据库系统,查看评估学校的原始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数据库系统以数据表格方式呈现数据,包括 7 个部分,共 69 张数据表格,涵盖 560 个数据点,包含学校基本信息、学校基本条件、教师信息、学科专业、人才培养、学生信息、教学管理与质量监控等七大类数据内容。

数据库为专家提供了学校内部数据库链接,包括教师库、学生库、课表、教学管理信息系统和网络教学平台,专家进校后,可以点击链接进入系统,查看学校课程安排等原始数据,也可进入学校教学和管理系统,了解学校内部运行情况。

示例一，专家如希望了解学校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可以依次点击“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教师信息”→“表3-1-1 专任教师基本信息”，打开表格，就可以详细了解学校各个院系专任教师的性别、行业背景、职称、学位、年龄和学缘分布情况。

| 填报学校：凤凰学院 | | | | | | | | | | | 统计时间：2014-09-30 | | 页数：1 / 1 | | 总计573页 | |
|---------------------------------------------------------------------------------|---------------|---------|---------|----|------|------|----|-----|----------------|--------|-----------------|---|----------|---|--------|--|
| EXCEL导出 日报存 日报消所有 | | | | | | | | | | | 流程状态：结束 | | 图表 | | 历史 | |
| 姓名 工号 性别 出生年月 入校时间 有职状态 单位名称 学历 最高学历 年级 有特殊津贴 学科类别 是否副教授 是否具有工资套薪 是否具有行业背景 等级类别 | | | | | | | | | | | | | | | | |
| 四 | 1968 0201男 | 1964-02 | 1986-08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学士 | 外校 (境内) 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59 0201女 | 1991-01 | | | | | | | 外校 (境内) 副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是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60 0201女 | 1970-05 | 1991-07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硕士 | 外校 (境内) 副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61 0201女 | 1971-06 | 1994-09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学士 | 外校 (境内) 副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62 0201男 | 1971-01 | 1994-08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硕士 | 外校 (境内) 副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63 0201男 | 1995-05 | 1995-07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硕士 | 外校 (境内) 讲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65 0202女 | 1965-05 | 2007-08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学士 | 外校 (境内) 副教授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 四 | 00 0202女 | 1965-06 | 2009-07 | 在职 | 2001 | 人文学院 | 本科 | 无学位 | 外校 (境内) 助教 | 中国语言文学 | 否 | 否 | 否 | 无 | | |

图 4-3 《审核评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表格一览表》

表 3-1-1 专任教师基本信息

示例二，专家如希望了解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情况，可以依次点击“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学校基本条件”→“表2-2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打开表格，就详细了解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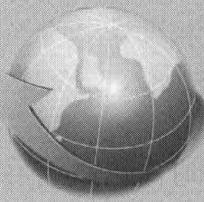
| 填报学校 | | 2014-09-30 |
|---------------------|-------------|------------|
| 统计时间 | | 2014-09-30 |
| 项目 | 内容 (单位：平方米) | |
| 1. 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 | 161117.51 |
| 其中：教室 | | 110989.68 |
| 图书馆 | | 15580 |
| 实验室、实习场所 | | 21422.83 |
| 专用科研用房 | | 0 |
| 体育馆 | | 13125 |
| 会堂 | | 0 |
| 2. 行政用房 | | 7207.67 |

图 4-4 《审核评估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填报表格一览表》

表 2-2 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在数据库中，除师资和教学条件以外，学生、课程、经费、设备、科研等与教学相关的信息也都有详细数据，专家可以通过查询原始状态数据对学校进行全面深入的了解，为进校考察奠定基础。





第五章

评估专家工作要点

评估专家是受评估机构委托，在特定时间内，对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进行考察和评价的人员。评估专家的主要任务是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的要求，考察参评学校的本科教学工作，帮助学校查找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进一步改进教学工作、规范教学管理、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意见和建议，并向评估机构提交对学校的考察评估意见和评估结论建议。

评估专家要树立四种意识，即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学习意识和创新意识。要充分认识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重要意义，要有对国家、社会、学校和学生发展负责的使命感；要充分认识和尊重参评学校的主体地位，与学校领导和师生共同总结、平等交流，要有明确的服务意识；要充分认识审核评估的科学性和复杂性，具有强烈的学习意识；要充分认识审核评估对象的统一性和多样性，既遵循评估方案的规范要求，又结合高校实际，加以创新应用。

第一节 评估专家工作简述

审核评估专家工作由三个阶段的内容组成：进校前、进校中和离校后。进校（离校）是指评估专家进入（离开）评估学校开始（结束）考察工作。审核评估专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做足进校前的工作，研读资料，发现存疑问题，拟订进校重点工作计划；做全进校中的工作，全面评价与重点考察相结合，独立开展评估工作；做好离校后的工作，写好评估报告。

一、评估专家进校前工作内容及要求

评估专家进校前的主要工作是审阅参评学校的材料。评估专家要做足进校前的准备工作，要认真学习、研究和掌握审核评估方案中项目、要素、要点含义及评估程序和评估要求，认真阅读《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资料，认真完成《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审读表》，认真制订《专家组进校考察初步计划表》。

专家接到评估任务后，要调整自己的工作安排，确保为审核评估期间工作的顺利开展留有充足的时间。进校前的工作是全面考察工作的第一个环节，是为进校考察打下坚实的基础，从而提高进校考察过程的效率和质量。因此，专家应本着客观、公正、对学校负责的态度，在进校前认真细致地收集参评学校的信息，深入全面地了解学校的发展状况和教学工作情况，特别是围绕评估方案中关于定位和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等项目，认真研讨、思考和分析。在此基础上，系统了解和把握参评学校的基本情况，分析学校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依此拟订进校期间的考察计划和考察重点，形成《专家进校前审读材料意见表》。

(一) 研读资料

评估专家在接到具体的评估学校任务后，专家组的项目管理会在进校前的 20 个工作日前将学校提供的《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自评报告》、上一次评估的《整改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提供给评估专家。此外，评估专家还要通过网络等信息平台查看学校的教学工作信息，需要登录评估管理信息系统和“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udb.heec.edu.cn）”查看基本教学状态数据。认真研读评估资料，特别是学校《自评

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及《整改报告》，要边读边思考、边对比，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加以把握，对不清楚的问题要存疑。通过研读要形成对学校教学情况的总体印象，对参评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等“四个度”进行初步判断和评价。

在研读学校《自评报告》时，应注意其撰写是否符合以下两条原则。

第一条：以“四个度”为主线，项目不能少，要素不能丢，要点可综合。

要以审核评估的“四个度”为主线来研读参评学校的《自评报告》，着重审查学校是如何说的，又是如何做的（采取了哪些措施），做的效果怎样（自我评价，社会评价），还有什么地方需要进一步改进，上一次评估后整改的情况如何。要认真对照审核范围中每个项目和要素的内涵要求，审定学校各项教学工作对审核项目和审核要素要求的达成度情况。对于审核范围中的审核要点可综合地、前后贯通地加以审阅。此外，在研读时，还要注意考虑参评学校所处的地域和经济发展环境的特殊性，把审核范围的要求与学校发展现实结合起来。

第二条：理念要到位，事实做支撑，优势须找准，问题要写透。

研读《自评报告》时，要注意参评学校是否用精准的语言和方式将本校的办学理念和人才培养理念展现出来，所列举的事实是否足以支撑其办学理念和办学成效，所取得的成绩是否客观，所列出的数据是否准确。要紧紧抓住定位和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这六个关键项目，结合自选特色项目，全面分析，客观地对参评学校的办学成绩和存在的问题进行判断。要关注学校对问题的表述和剖析，这

不仅反映参评学校对自身教学工作的认识，也反映了参评学校对审核评估的认识。参评学校对问题的查找是否具体明确、分析是否清晰透彻、篇幅是否符合要求，这些都是审阅自评报告时应重点关注的内容。

此外，研读时还需注意以下几点。

一是注意区分不同类型评估中《自评报告》内容和要求的不同之处，审核评估注重的是参评学校是否达到了自身所设定的目标，是否用学校自身的标准来进行判断。

二是关注教学状态的异动，分析学校教学质量的变化。比如，学校专业数量的快速增长，意味着新专业的增加，审读时则应关注新专业的专任教师、专业实验室、校内外实训基地等是否能够满足教学要求，新专业的人才培养质量是否能够得以保障。

三是综合运用各类信息，通过《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和《自评报告》中数据一致性的对比，分析参评学校所提供的各种数据是否真实可信。比如，根据《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中提供的数据，了解到学校教师队伍的数量、队伍结构、年龄结构、学历结构等比上一次评估均有了显著提高，则在研读《自评报告》时，应重点关注学校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采取了哪些积极有效的措施，以此来判断该信息是学校的亮点还是数据的失真。

四是注意《自评报告》是否达到不超过8万字、问题及改进措施篇幅占到1/3的要求。

(二) 完成审读材料意见表

通过认真研读学校《自评报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和上一次评估整改情况，结合收集到的参评学校教学资料，于进校前15个工作日，形成《专家进校前审读材料意见表》，并提交至评估管理信息系统。

个人审读意见表包含三部分内容：总体印象、主要问题和拟

考察计划。填写该表时，评估专家依据资料研读的情况描述出对参评学校的总体印象和整改以来的变化，重在分析学校可能存在的主要问题。认真填写审读意见表，合理设计拟考察计划，包括拟考察的内容及排查的重点问题、考察方式、访谈对象、调阅的有关材料等。审读意见应具体明确、有针对性，总字数一般不少于600字。

对逾期未能提交个人审读意见表或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专家，项目管理员须及时予以提醒并请其重新提交。对不提交个人审读意见表的评估专家，评估机构将取消该专家的评估考察任务。

(三) 注意事项

评估专家进校前工作是进校全面考察的基础，直接影响进校考察的效率，评估专家应认真详细地完成。同时，进校前工作是评估机构对专家工作进行评价的环节之一，评价影响专家的再聘用。

进校前，评估专家如需与参评学校沟通，请通过项目管理员和秘书来联系安排。特别要注意不要接受参评学校的拜访，不要接受参评学校的礼品和礼金，不要接受参评学校邀请的讲学，与参评学校存在特定的关系，如校友、校董、兼职教授等利益相关者，请主动提出回避。

二、评估专家进校工作的内容及要求

专家进校后的工作是对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进行全面评价和重点考察。评估专家要做全进校中工作，通过各种形式的现场考察，并和组内其他专家充分交流，全面、深入、准确掌握参评学校教学工作状况，对考察获得的信息与事实做出正确合理的判断与评价。进校考察时间为四个整天，原则上周一开始，周四结束。

(一) 工作主要内容

专家组进校考察期间的工作，按时间段分为以下几个内容。

1. 专家组预备会

专家组全体成员应在正式考察前一天，按规定时间抵达参评学校的专家住宿地，并于当天在专家驻地召开专家组预备会议。会议内容为：专家组组长介绍基本情况，提出工作要求；专家组交流对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审读意见及对参评学校教学情况的基本分析；讨论专家组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模式；汇总协调专家组考察计划；明确专家各自的工作计划。专家组组长可根据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协调，每一位专家独立开展工作。

根据审核评估参评学校的特点，在专家组预备会上，可根据专家情况明确专家组的工作模式。一般情况下，专家组必须坚持全面考察、独立判断，每位专家必须全面考察，对所有审核要素进行独立判断，不能对审核项目进行分工。预备会议后，需确定考察第一天各位专家的工作内容，内容涉及听课看课、现场观察、深度访谈、查阅毕业论文和试卷等。专家工作内容确定后，由秘书统计、汇总并告知参评学校。为减轻参评学校教师的压力，交给参评学校的听课表只标明具体的教学楼和楼层，不写课程的名称和教师。

2. 评估见面会

评估见面会是专家组与参评学校共同召开的第一次会议，也是评估考察中的第一个会议。审核评估中不举行评估开幕式、校长报告、文艺汇报演出等大型会议和演出。评估见面会是评估考察的说明会，是对本次考察工作的简短说明。

专家组全体成员参加评估见面会，由专家组组长主持，时长

30分钟左右。会上，组长可对审核评估进校考察工作进行必要说明。参评学校主要领导和评估相关人员，如教务处、评建办、主要职能部门领导、教学单位负责人等参加会议，人数一般不超过50人。会上，参评学校可以对自评报告之外的内容做特别补充说明，时长15分钟左右。如有必要，专家可针对存疑问题向参评学校提问，参评学校对此予以应答，时长不超过10分钟。评估见面会一般不建议邀请参评学校主管部门的领导出席。

3. 集体考察

集体考察并非评估考察中必备的环节，可由专家组组长决定是否需要进行集体考察。如果进行集体考察，时间须控制在90分钟以内。

4. 专家个人考察

专家按照计划走访、听课、调阅相关材料和深度访谈，严格控制召开大型会议，提倡深度访谈的工作方式。为获取可靠的考察信息，专家须综合运用好深度访谈，听课看课，考察实验室、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查阅材料等考察方式。专家还需考察参评学校的基础设施，如体育场地、图书馆、食堂、宿舍等为学生提供全面发展所赖以支撑的基本条件是否达标，了解参评学校人才培养对社会的影响和社会用人单位对学生的评价等。在该环节中，要求每位专家听课看课不少于3门，调阅不少于2个专业的毕业设计（论文）和不少于3门课程的试卷和试卷分析报告。专家个人考察的结果须及时记录在各项考察记录表中，并交与秘书保管。

完成当天考察计划后，晚上需制订并提交第二天的考察内容和考察要求。

5. 专家组内部会议

专家组内部会议是充分交流意见、获取全面信息的有效途

径。专家组内部会议一般安排在每天晚上。在专家组内部会议上，每位专家交流当天的考察感受，通报考察情况，讨论评估问题，证实自己判断的过程。专家组组长可根据当天的考察情况，协调专家第二天考察需关注的专业、院系、部门以及审核要点的覆盖面，避免信息的缺失。

6. 专家意见反馈会

专家意见反馈会一般安排在最后一天下午，专家组全体专家参加。会议由专家组组长主持，时间一般不超过3个小时。会上，专家组成员分别发表个人反馈意见，专家组组长可就考察的情况对参评学校进行较为全面的评价和反馈，其他专家仅针对考察中发现的参评学校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发表个人的意见，每人反馈时间在10分钟左右。

(二) 工作要求

1. 强烈的责任意识

要本着“对国家负责、为学校服务”的态度，集中精力、严肃认真地做好现场考察工作，这是整个评估工作的主要和关键环节。专家要全面考察，既要把握全局又要抓住重点，深入细致；既要有独立观察、独立分析、独立判断的能力，又要善于与其他专家交流，与参评学校领导、管理人员、教师、学生平等讨论。

2. 关注参评学校内涵建设

专家不仅要考察参评学校的硬件，而且要分析评价参评学校的软件；不仅看参评学校建得怎么样，而且要看教育办得怎么样；不仅看教师队伍人数，而且要看教师对教学工作的投入度；不仅要看教学设施和设备的多少，而且要关注它们在教学上的利用率。

3. 公正的评价态度

严格按照审核评估方案的要求和规范行事，不能按自身专业背景和研究爱好来考察。专家反馈意见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合理，要以考察事实为依据，分析问题要切中要害，提出的建议要切实可行，不说面子话、套话，真正起到为学校“诊断、咨询、服务”的作用。

4. 严谨的工作作风

专家要以十分认真的工作态度和严谨的工作作风，深入细致、一丝不苟，使每项评价都有充分的支撑和确切的根据，做到让政府放心，令参评学校信服。

（三）注意事项

评估专家进校期间的工作备受参评学校和社会的关注。每位专家的个人行为均是评估政策的体现，因此专家须严于律己、客观公正。考察过程中每位专家，特别是组长要主动带头不参加各种形式的宴请，不让参评学校召开汇报大会（包括开幕式和闭幕式），不让参评学校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不组织学生现场考试，不干扰参评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不接受参评学校馈赠的礼品、礼金或安排旅游，不透露有关评估的信息。

三、评估专家离校后的工作内容及要求

评估专家应做好离校后的工作，形成高质量的审核评估报告。为此，专家组中每位专家须认真撰写、提交《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专家组组长再依据每位专家的审核评估报告，结合自己全面考察的情况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

(一) 工作内容

1. 专家在离校后 5 个工作日内，形成书面的《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并在评估信息管理系统上提交。
2. 在专家组个人审核评估报告提交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专家组组长依据每位专家的审核评估报告给出审核评估结论，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初稿），并提交至评估工作系统供组内专家讨论并修改。
3. 各位专家在收到《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初稿）》后 5 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意见或建议，反馈至专家组组长。
4. 专家组组长在 5 个工作日内统筹组内各位专家的修改意见，完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修改稿）》，并通过项目管理员提交至评估机构审核。
5. 专家组组长根据评估机构的意见，最终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审核评估报告可通过评估信息管理系统提交，或打印成书面文本。书面文本须签名后用特快专递寄达评估机构。

(二) 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要求

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通过“值得肯定”“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三个部分，对审核项目及其要素的审核情况进行描述。

值得肯定的方面。要抓住参评学校的亮点、做出突出成绩的地方，以及目前虽然还不完善，但同过去相比有了很大提高之处进行肯定。

需要改进的方面。要准确抓住参评学校在办学和人才培养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改进和整改要求。要去伪存真、由表及里

地进行客观分析，找出原因，有理有据，避免按审核要点不分主次地简单罗列。

必须整改的方面。对必须整改的部分既要指出问题，更要提出改进建议。改进建议要具体，要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能对参评学校整改起到切实可行的指导作用。

评估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无论是肯定、改进或整改处，都应该深入具体，要深入到要素层面，不可简单停留在项目层面。报告字数要求在 2500 字左右，其中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的方面为重点内容，其字数应至少达到总篇幅的一半。

（三）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要求

根据评估专家《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个人审核评估报告》，由专家组组长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初稿），并经全体评估专家讨论修改后，形成《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包括值得肯定的方面、需要改进的方面、必须整改的方面以及建议内容等。《普通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总字数要求在 5000 字左右，其中对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的方面的建议须达到总字数的 1/2。

值得肯定的方面。要对参评学校办学成绩充分肯定，有的放矢。在具体事例的支撑下，充分肯定参评学校发展中取得的成就，发挥持续促进和激励参评学校向前发展的作用。对参评学校当前取得的并不完善的，但同过去状态相比已发生很大变化的成绩，也要进行充分肯定。不宜以虚话、套话来谈成绩，坚决避免言之无物、华而不实的称赞。

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的方面。要准确抓住影响参评学校改革、建设、发展以及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必要的分析，避免表面现象的简单罗列。

提出的建议。改进建议要有较强的针对性，并对参评学校的

整改工作具有指导作用，切实体现教学工作评估“为学校服务”的功能。

四、秘书工作内容及要求

进校考察前做好准备工作。协助项目管理员做好专家组进校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帮助寄送评估资料，进校前一周内确认专家组内各位专家的联系方式，做好通讯录并发给每位专家，方便专家组内的联系。帮助评估专家确定进校行程，安排好评估专家交通方式，确定评估专家到达参评学校的时间，与学校联系做好接站工作。

进校考察期间做好专家组、学校、项目管理员之间的沟通和服务工作，具体事项有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于正式考察前一天抵达参评学校，查看专家工作条件及会议室，打印相应的文件及表格。在评估期间秘书要主动、细致地关心专家的身体健康和生活，保证专家考察活动的顺利进行。

二是做好评估专家预备会的准备。查看、安排好预备会的场地，准备好预备会时发给专家的相关材料。这些材料主要有专家组联络表、考察工作整体安排、各种考察用表（各种活动通知单、评价表）。做好预备会的记录及服务工作。

三是做好每日评估专家组内部会议纪要。记录评估专家内部会议内容，根据评估专家各自的工作安排及填写的“专家考察工作通知单”，汇总协调专家第二天的工作安排，协调安排好专家考察用车。需要提前告知学校的内容，应提前通知学校进行相应的安排和准备。评估专家个人当日考察活动安排于当天早上交给各位专家，应注意协调专家个人考察安排上的冲突和重复，避免评估专家组考察内容的遗漏，保持评估专家组工作的整体性。

四是做好各种考察材料、评审意见、专家评估结果等材料的收集、汇总和统计工作，并做好资料的保管和保密工作。应在规

定时间内将整理好的归档材料上报至评估机构。对参评学校的评估相关材料要妥善保管，用毕归还学校。参评学校评估结果的所有材料和表格、评估考察的各种会议记录和各种统计分析结果均应妥善保管。对专家组进校考察的讨论、评价和结论保密。离开学校前，注意提醒专家删除计算机中全部与评估有关的文档材料，同时删除自己计算机中的全部评估文档。协助项目管理员完成专家组离校后的有关工作。

五是按照标准发放评估专家评审费，做好评估专家评审费的登记和留存工作。确认每位专家的返程时间并根据专家的要求订好返程票，确认学校的送站工作，做好交通费用报销等工作。

评估专家组秘书应随时根据组长的指示，进行评估专家组内的沟通和协调，并与项目管理员保持密切沟通，对碰到的问题要及时向专家组组长和项目管理员报告。评估专家组秘书应保持与学校的沟通，确认评估专家的各项工作均有落实，特别要关注评估专家调阅材料的到位情况，出现问题要及时向学校反馈并解决。

第二节 评估专家主要考察技术

专家进校考察是信息资料收集与判断的过程。专家的考察技术可以多种多样，但须以有效为前提。在审核评估中专家一般必须掌握六项考察技术，即深度访谈、听课看课、校内外考察走访、文卷审阅、问题诊断、沟通交流。

一、深度访谈

深度访谈是评估专家通过有目的、有计划地与参评学校有关人员进行深入交谈获取评估信息的一种方法。访谈形式上以一对一的访谈为主。深度访谈是评估中的重要环节，也是一种重要方法，对专家印证参评学校存在的问题、了解问题的性质与程度、分析问题的成因等均有重要作用。

访谈对象包括校领导、中层干部、教师、学生、用人单位人员以及退休人员。访谈对象不同，访谈方式也应该不同，要注意分析不同人员的心理状况，制订不同的访谈方案。

要做好深度访谈，应把握好三个阶段的工作：访谈前的准备工作、访谈中的交流工作、访谈后的辨别工作。在实地访谈时应掌握好三项技巧：解除博弈心理的技巧、引导访谈进程的技巧、捕捉访谈信息的技巧。

（一）访谈前：充分收集信息，做好准备工作

访谈前，评估专家在认真研读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基础上，对参评学校情况已有一定了解，对参评学校存在的问题有了初步判断。为了对那些暂时拿不准、看不透、仍存疑的问题和数据做进一步的核准、验证，专家须在访谈前做以下准备。

- (1) 明确访谈目的：专家需明确通过深度访谈核对哪些数据与事实，印证自己的哪些判断，了解参评学校可能存在哪些问题。
- (2) 选择访谈对象：根据既定的访谈目的确定访谈对象。
- (3) 设计访谈问题：根据不同的访谈目的、访谈对象，做好充分、细致的问题设计。
- (4) 拟订访谈方案：根据访谈目的，选择访谈对象、访谈

问题，拟定访谈提纲，准备好探讨性话题。

（二）访谈中：掌握访谈技巧，做好交流工作

访谈中，评估专家应根据拟订的访谈方案与访谈对象进行面对面的深度交流，为确保访谈效果，提高访谈所获得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评估专家应熟练掌握以下访谈技巧。

1. 营造轻松氛围、解除博弈心理

访谈者要善于营造一种轻松和谐的谈话氛围。专家首先应尊重被访谈者，平等待人，主动请教，把访谈过程作为平等交流的过程，不以提问的方式谈话。不能咄咄逼人，对于某些被访谈者不愿回答的敏感问题不能简单直接地发问，而可以迂回地、先扬后抑地提出探讨性问题，如：“和我一样，您也做了很多年学生工作。在您做学生工作的这些年里，觉得最大的收获和最大的困惑是什么？”此类探讨性的提问，不易使对方反感，能够解除被访谈者的博弈心理，形成良好的交流氛围。另外，访谈环境要选择被访谈者熟悉的地方，一般在被访谈者的办公室，同时尽可能地与被访谈者单独交流，特别要避免参评学校其他人员在场和参与，尽量营造访谈环境的“私密”性，给被访谈者最大的安全感。

2. 掌控访谈全局、引导访谈进程

深度访谈不是一般的泛泛而谈，而是一种有目的的交流，是信息核实的过程，因此深度访谈中应适时引导被访谈者对专家提出的问题阐述自己的观点，使专家在访谈中能得到需要的信息，从而有助于专家做出判断。评估专家一定要对访谈的问题心中有数，对谈话内容有的放矢，对谈话进程把控有度，始终把握访谈的主动权，以防止访谈变成漫谈，信马由缰，浪费时间，更不能被访谈对象牵着鼻子跑，偏离主题，降低深度访谈的实效。

3. 悉心倾听陈述、捕捉访谈信息

深度访谈是评估专家“访”、被访谈对象“谈”，专家要以倾听为主。要避免把“我访人”变成“人访我”。但是如果被访谈者过于紧张或过于谨慎，不愿多谈、深谈，这就需要必要的引导，如可以从介绍自己学校某些情况和做法谈起，也可以主动肯定对方单位的某些做法和成绩，从而引起对方交流的热情等。在交谈过程中要留意被访谈者在陈述中流露出的情绪，及时捕捉访谈信息，必要时可就该信息展开进一步探讨。这样容易引起被访谈者的共鸣，促使其谈出真实的感受，专家也可了解真实的情况。熟练掌握“提问—倾听—捕捉—追问”的技巧可使深度访谈更加高效。

（三）访谈后：认真梳理，分析判断

访谈结束后，对于访谈中获得的信息应及时去伪存真，做出正确判断。评估专家不应仅仅根据被访谈者所说的内容就简单得出结论、做出评判，而应及时把被访谈者所提供的各种信息重新梳理，对信息进行去伪存真的过滤，提炼有价值的信息。深度访谈仅是证实判断、查找问题的方式之一，必须与其他考察方式获得的信息综合进行判断。

二、听课看课

对于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的考察方式是听课看课，主要目的是通过实地听课看课了解教师的教学水平、教学方法、教学内容与教学状态，学生的听课状态，教材的选用，师生互动情况、实验情况以及现代化教学手段的使用情况及效果等，对课堂教学质量做出评价，并对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提出建议。听课看课的方式、时间可灵活掌握，专家既可以完整地听全一节课，也可以根

据需要短暂地（如 10 分钟）听课，还可以在教学场所以不进入教室的方式随时巡视教师课堂教学，以更多地了解教师教学情况。在考察中，具体采取何种方式，取决于专家考察的需要。一般要求每位专家听课看课的总门数不少于 3 门，根据对课堂教学评价的结果填写听课看课记录表。

在听课看课中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对某一课堂教学质量评价的标准应服从于课堂教学的目的，对于不同专业、不同类型课程（公共课、基础课、专业课、实践教学）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侧重各有不同。比如，有的基础课目的是使学生掌握基本知识，有的专业课的目的是引导学生进入专业的初级研究领域，实践教学可能更强调学生动手能力的培养，对于这些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标准各有不同。

第二，在听课看课的过程中，要注重课堂教学以学生为本的理念的体现，要注意从学生学习效果的角度考察课堂教学效果。学生在多大程度上认同了“教”并从中有所收获，这是“学”的有效性的体现。在听课看课中，从学生课堂参与、学习状态、学习效果等多方面考察。例如，注意学生课堂参与状态，包括看学生参与教学的形式是否多样，学生的参与度是否广泛，参与的深度是否适宜。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要关注整个学生群体，不能只看到“前三分之一的好学生”能否跟得上、学得透，而且要关注“后三分之一的学生”的学习状态和效果。

第三，对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时，对评价要素不求全责备，不要求一堂课面面俱到。常用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要素不一定在每一节课上都有体现，比如有的体育课就不会涉及多媒体教学手段的使用问题；反过来，具备所有评价要素的一堂课也不一定就是教学质量非常好的一堂课。有时候，教师的部分缺陷也可由其他部分非常优秀的表现所弥补，因此对课堂教学质量的评价应有一个总体把握，目标是看该堂课的教学效果是否达成了本节课的教学目的。

三、校内外考察走访

校内外考察走访是指对参评学校内教学单位、职能部门和参评学校外教学基地、用人单位的考察，注重看参评学校的中层、基层是如何做的，做的效果如何，是否能与参评学校的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定位相适应，人才培养质量是否有保证，是否能满足学生成人和成才的需要。考察中要听、要谈、要看。不仅要考察参评学校精心准备的项目，还要查看常态化的重要项目。要注意考察参评学校定位和人才培养类型是否能在学校的宏观、中观、微观层面上一以贯之地体现，要考察参评学校领导在宏观层面上对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定位，还要考察参评学校管理部门在中观层面上对学校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的落实情况，更要考察教师、课堂、教材等微观层面上对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的支撑，参评学校的教材建设是否适应和满足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等。对外部用人单位的考察，要了解参评学校毕业生在那里的表现，倾听用人单位的评价，了解合作教育的情况等，以此考察参评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考察走访过程中还要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要做好策划，明确考察的目的。先要明确对所去部门或教学单位考察走访所要达到的目的，再设计好考察环节，准备好考察走访的资料。不要将考察走访过程变为走马观花式的工作。

第二，对教学单位、职能部门的考察走访，重点在了解其教学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如图书馆、实验室、实习基地、体育场馆等在人才培养上的使用情况。要从参评学校制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出发，考察参评学校有关学科、专业的人才培养情况、教学管理情况和学生管理情况，从人才培养的保障度去考察教学设施和教学环境。

第三，注意对考察过程的把控。如果现场情况对获得考察信息没有帮助，则需及时调整考察进程。特别要注意，不要花大量的时间去听部门领导的汇报，要注重了解考察部门的实际工作状况。

第四，注重对利用率的考察。考察过程不仅要看有没有相关教学设施，而且要看其能不能满足教学和人才培养的需要、使用的效果好不好、利用率高不高。例如，考察实验室能否满足教学需要和学生学习的需要，需要看实验室开放的范围、时间、内容和对学生的覆盖面，看实验教学人员的配备、实验室的规章制度，更要看教学实验设备的利用率、更新率和使用率。在图书馆不仅要看图书馆的藏书有多少，还要看学生的借阅率有多高；不仅要看图书馆的自习座位有多少，还要看自习的学生有多少。在体育场馆不仅要看体育运动设施如何，还要看学生参加体育运动的情况如何。

第五，对考察结果要有科学判断。对考察过程中的一些信息要及时进行判断，有必要时及时补充。如对设备利用率“高低”的判断要有科学性，有时利用率“高”并不代表好，而要进一步考察利用率“高”的原因。如果是设备不够导致的利用率高，则并不是好的现象。再如，文科，尤其是财贸经管类实验室（如金融模拟实验室、市场模拟实验室、贸易模拟实验室、商务技巧实验室、财务管理实验室等），让人看到的主要是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这时就要注意是否有相应的软件和教法，软、硬件是否配套的问题。

四、文卷审阅

文卷审阅泛指对教学档案、支撑材料、毕业论文/设计、试卷等的查阅。文卷审阅是求证参评学校工作实际情况的过程。对参评学校在教学活动过程中直接生成的教学材料，需要到参评学

校管理制度规定的特定部门去查阅。对评估中一些特殊需要的、要花较长时间来审阅的材料，如毕业论文/设计、试卷和为评估而准备的支撑材料，可调至专家工作室来审阅。对参评学校教学材料的审阅，如毕业论文/设计、试卷、教学管理文件、教学管理档案等，是考察教学效果和学生学习效果以及教学管理状况的一种最直接、最主要的手段。对支撑材料的审阅，可以判断自评报告中所说内容达到的程度。实际工作中必须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审阅工作。

第一，支撑材料的审阅。每个参评学校都会准备评估的支撑材料，这些材料一般都是按照审核要素整理分类，放在专家工作室，应注意从这些支撑材料中去获取所需的信息。由于支撑材料比较多，应以跳读式直接查阅需要的信息，而不应按照指标体系从头看到尾。对特别需要精读的材料，可以选出带回阅读，但也要少而精。

第二，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审阅。对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的审阅，在审核评估中有硬性要求，一般每位专家须调阅 2 个以上专业的毕业论文/设计，不少于 3 门课程的试卷和试卷分析报告，以考察课题来源、毕业实习、教师指导、在实验室或社会实际做的比例、按拟就业单位要求选题的比例、论文的质与量、答辩过程、试卷分析、成绩分布等情况，并将考察结果记录在指定的审阅表中。对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的审阅，必须把握泛读和精读相结合，以泛读为主的审阅原则。该原则强调对参评学校整体情况的把握，不以个案论高低。一份论文或试卷看得再仔细，也代表不了参评学校的整体水平，只有通过大量的泛读才能看出在少量精读中发现的优点或问题是否具有普遍性，才能看出参评学校的管理、教师指导等方面是否到位。因此，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审阅需要“点”“面”相结合，注重在选题（命题）、质量、管理、指导、答辩环节查找存在的共性问题，才能支撑起毕业生质量的判断。

第三，参评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审阅。参评学校在培养什么样的人，可以在参评学校的人才培养方案中得到体现。因此，需要关注参评学校的人才培养方案，以此来了解各专业的培养目标、培养模式、课程体系与课程安排、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的比例以及为学生所设计的知识、能力与素质结构，考察培养方案与参评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符合度。还要注重培养方案的执行情况，课程教学运行情况和教学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等内容。

五、问题诊断

评估专家在参评学校工作的过程，就是为学校服务的过程，这个过程既要了解、发现问题，又要查找、分析问题的成因，还要给出破解的“良方”。因此，首先要通过一定方法去发现问题，然后再对问题进行诊断开方。这需要专家认真研究、深刻理解评估要点，掌握参评学校的基本情况，才能对问题诊断得准、分析得深、梳理得清，才能在反馈会上对参评学校值得肯定的地方加以赞赏，对需要改进的地方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在问题查找核实中，也要注重相应的办法，一般有以下几种方法。

兼听并收法。一是对信息的普遍获取，广记博收，分类使用，在一个考察活动中同时为多项审核要素获取信息。二是对相关信息整理对照，对有关判断从多个信息源相互印证。

主线贯穿法。即选择一两个专业，从培养方案、理论教学、实践教学、试卷和毕业设计（论文）依次考察，形成一条主线，贯穿培养过程的始终。通过解剖一两个“麻雀”，考察其人才培养的全过程。

弱项核实法。对可能成为审核要素中弱项的内容，注意多方核实，防止“以偏概全”，造成误判。例如，对教师的讲课水平，除自己选听的课外，还应注意了解其他专家的听课评价；对

毕业论文/设计和试卷审阅，除自己调阅的外，还应注意了解其他专家的调阅情况。

“上下贯通”法。上，即通过访谈、走访，从参评学校领导和部门、单位领导那里获取信息；下，即通过访谈或小型座谈会，从普通教师、学生那里获取信息。这样可以做到信息来源的上下贯通，提高信息的立体性和全面性。

问题查找和诊断的水平集中体现在评估过程中的个人意见反馈上。评估反馈会上的个人意见反馈，是专家向参评学校展示服务能力、反映工作水平的环节。个人反馈时应针对问题来叙述，要注意以下几点：

- (1) 分析透彻，问题要点到实处，有理有据；
- (2) 指导明确，直面问题，不说空话、套话、虚话；
- (3) 反馈的问题要与自己的评价结果一致；
- (4) 要从促进内涵发展的角度，帮助参评学校理顺机制，创造条件，解决参评学校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
- (5) 问题反馈不重复，前面专家说过的问题尽量不再说，要说也要从另一个角度来阐述。

六、沟通交流

评估中要做好沟通和交流，就必须做到聆听、真诚、就事论事、得体的肢体语言、良好的工作作风。

一方面，要把握与参评学校的沟通和交流。审核评估要体现参评学校的主体地位和平等交流的工作方式，既不能用高高在上的工作态度，使自己与参评学校变成对立的双方，让参评学校无法接受，也不能处处谦虚，向参评学校表示诸如“我是来学习的”话语。平等交流不是指语言上的客气，而在于表现出来的真诚和就事不就人，用合适的情绪和语言反映对学校的态度。具体到考察工作中就是要针对不同的人员采取不同的交流方式和交流

内容，学会与学校领导、教师、学生、管理人员及用人单位的交流技巧，要掌握不同人群的不同特点，采用不同的交流方式和谈话技巧。但沟通交流中不要涉及参评学校办学自主权和参评学校内部事务。

另一方面，做好与同组专家的沟通和交流。一个专家的工作效率再高，也难以在四天的有效工作时间内直接考察到所有的评估范围，所以要不断与其他专家交流信息，沟通考察情况，共享考察结果，增加自己的考察信息量。但要相互尊重，不搞串联。专家之间交流看法和沟通体会有益于互通信息、相互启发，但是应注意相互尊重，不将自己的意见和观点强加于别人，更不可在专家组中串通评估结果。

第三节 评估专家应有的能力和素质

评估专家的能力和素质是保障评估工作质量的关键。评估专家除要具有特定的专业素质外，还应注重评估技术的掌握和提高，使自己成为优秀的评估专家。

一、熟悉高等教育规律，掌握评估方案

一个合格的审核评估专家须具有深厚扎实的学科基础，必须深谙高等教育规律和发展趋势，既有扎实的高等教育和评估理论基础，又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深知学校的教学和管理一般规律。在此基础上，能够认真学习并熟练掌握审核评估的本质与要求，

才能在评估考察过程中，准确把握评估要点，在大量的信息和复杂的情况面前厘清思路，抓住关键，找出影响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因素，从而保证所给评价准确、合理，反馈意见精辟、深刻。

要理解审核评估的核心思想是强化内涵发展，所以要关注参评学校的内涵建设。一是关注参评学校的办学指导思想、办学理念和办学定位，考察其是不是在按照教育规律办学；二是关注参评学校的人才培养模式，包括教学目标和教学过程，特别是教学改革情况，是不是符合参评学校确定的人才培养目标；三是关注干部、教师的水平和状态，看参评学校的管理和绩效水平，是不是能保障参评学校的人才培养；四是关注参评学校是否有质量保证体系、效果如何，是不是在起着“把关、保障”作用；五是关注学生的学习产出，即教学的效果和结果，看在学生和毕业生身上体现出来的学习能力、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是不是体现了以人为本的根本宗旨。评估中专家既要评价，又要评说。评价是对每一个审核要素给出客观判断，并且要求有根有据；评说是要在反馈会上短短的 10 分钟内清晰表达出参评学校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给出精辟的诊断、深刻的分析和有针对性的建议，这些都离不开专家应具有的学科知识、教学和管理经验以及对评估方案的深刻理解。

二、遵循评估规程，掌握六项技术

专家必须按照审核评估的评估范围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必须了解审核评估中进校前、进校中、离校后三个环节的工作内容，做好这三个环节中的三个功课：做足进校前功课，审读好《自评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写好审读意见，做好考察计划；做全进校中功课，全面考察、独立判断；做好离校后功课，用心写好审核评估报告。三个环节的工作必须围绕评估方案进行，不能凭着自己的学科爱好、本校背景和研究领域去

开展工作。由于审核评估内容繁多，因此必须在遵循评估规程的前提下，提高专家的工作能力和工作技巧。

（一）抓住三个关键，掌握六项技术

专家进校工作千头万绪，如何去抓住核心，让所有的工作都围绕着这个核心来开展，是专家工作能力的表现。审核评估中办学指导思想如何评，保障条件如何评，教学效果如何评是专家工作的三个关键点，而深度访谈、听课看课、校内外考察走访、文卷审阅、问题诊断、沟通交流这六项技术是开展工作的必要保障，只有熟练掌握才能在评估考察中发挥事半功倍的作用。

（二）抓住要点，纲举目张

进校评估任务繁重，每一位专家都承担着大量的“规定作业”和“规定动作”，工作强度大、要求高，每天的日程都排得满满的，晚上还要熬夜。即使这样加班加点，没有高效率的工作方法也难以完成任务。这就要求每一位专家能够设计科学合理的工作方案和紧张有序的工作步骤，采取灵活高效的工作方法，有效地掌控自己的考察过程，最大限度地优化活动安排，高效率地利用时间，高质量地完成考核评估任务。

（三）点面结合，围绕重点

教学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涉及参评学校工作的方方面面。同时，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又是由各个教学单位（学院、系）的教学工作构成的，包括各个专业、各门课程、各位教师等，有的参评学校的教学活动还分布在不同的校区。因而，在评估过程中，专家要认真而全面地考察，综合判断，避免只就单一校区、单一专业、单一课程或者个别教师情况对参评学校给出片面、单一的评价。

(四) 精心准备，做好反馈

反馈会上每位专家的发言，是体现专家评估考察情况和专家水平的重要方面。一位优秀的审核评估专家能够结合几天实地考察的情况，对参评学校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和梳理，对问题的原因进行深刻的分析，并对参评学校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一次优秀的反馈就像一堂精彩的报告，举例生动、论证充分、分析深刻，能引发思考和共鸣。

三、严谨的工作态度，廉洁的工作作风

作为评估专家，应时刻牢记“六个提醒”：使命、责任、平等、客观、水平、自律。牢记自己的使命和责任，以平等、客观的态度去参与评估，用自身水平和自律去塑造评估工作的新形象、新风尚。

(一) 强烈的责任意识

一名评估专家最重要的素质是强烈的责任意识以及高度负责的工作态度。对上不负重托、认真评价，“对国家负责”；对下用心梳理、把脉开方，“为学校服务”；对内对专家组的信誉和形象负责，通过自己高水平、高质量的工作，圆满地完成考察评估任务，赢得参评学校的认可与好评。

(二) 公正的评价态度

任何的评价，最基本要求就是公正，审核评估也不例外。审核评估以审核要素为依据，评估专家应具有公正的态度，不因个人感情和人情而改变，不因主观意图而改变，不因自己所处的环境和背景而改变。公正的评价要遵循实事求是、合理、全面的原则。公正的评价态度也要体现在对参评学校校情的分析、对参评

学校教学工作努力程度的评价、对参评学校硬件条件和软件建设水平相兼顾的判断上。评估专家应全面考察所有审核要素，重点看审核评估的“一个度”是否达成，形成客观、公正的评价。

（三）廉洁的自律行为

严格执行教育部规定的专家评估工作纪律，保持应有的定力，不打感情分，不做有失原则的事，自觉维护专家队伍的廉洁风气和崇高形象。

（四）团结合作的团队精神

专家组作为一个团队整体工作，每位专家都是这个团体中的一员，因此，评估中特别要注意经常沟通，交流思想，尊重彼此的观点，贡献自己的想法、经验、专业知识，尽量达成共识，以免对同一个事实给出相悖的结论。

第四节 专家组组长工作要求

专家组组长的职责是：认真贯彻国家高等教育评估的方针政策，落实评估机构对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各项要求，综合专家意见提出专家组考察计划，主持专家组进校考察期间评估工作的协调、交流工作，掌握考察进度，加强与参评学校的联系和沟通，依据各位专家的考察意见和投票结果形成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和评估结论。

专家组组长必须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审核评估的目的意义、

标准体系、方式方法，发挥好表率和示范作用；必须高屋建瓴、统揽全局、协调各方，充分发挥参评学校的主体作用和专家组在评估中的主导作用；必须坚持与参评学校领导和师生平等讨论、深入交流、建言献策，发挥好专家组的“诊断”“开方”功能；必须让专家在评估工作中独立考察、独立思考、独立判断，组长发挥好沟通和服务作用。

要履行好专家组组长的职责，应该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发挥好两个作用，即：高标准完成作为专家本人的各项评估考察工作，发挥好表率作用；认真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做好沟通交流工作，敢于负责任，发挥好组织协调作用。

一、树立高标准 做好表率作用

专家组组长首先是专家，要当好组长，必须先当好专家。

首先，做好专家工作的基础和前提是对我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认识到位。如果作为评估工作的直接执行者都认为教学评估可有可无、只是走形式，他就不会全心全意、尽心尽力做好这项工作。认真学习、充分认识这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必要性、重要性，才能认真负责地做好评估工作。改进高校教学评估，开展由政府、学校、家长及社会各方面参与的教育质量评价活动，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是《国家教育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的重要任务。这次参评的高校，肩负着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实现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转变的重任。评估专家的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

在这次审核评估中，专家的职责、任务和工作方式都发生了变化，专家采用“独立工作、全面判断”的工作模式，改变了以往评估“指标包干”的做法，避免了“盲人摸象”，专家必须全面理解和把握审核评估内涵，具有独立考察、独立分析、独立评判的能力。

其次，做好专家工作必须要有实事求是、严肃认真、脚踏实地的工作作风和追求完美、精益求精的进取精神。专家要认真参加上岗前的培训，全面、准确地掌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评估方案、方法步骤、纪律要求。进校前要尽量多地收集参评学校有关信息，全面掌握参评学校发展和教学工作情况，不要带着框框看问题、想问题，既要看到参评学校发展取得的成绩，又要善于分析发现教学工作和人才培养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拟订出切实可行的考察方案。进校考察期间，除了专家组交流、总结、与参评学校的见面会和反馈会以外，专家自己考察的时间只有三天，时间短、任务重，这就要求专家不但要勤奋、抓紧时间，而且要科学安排、讲究方法、抓住重点。深度访谈是考察参评学校办学定位、办学理念、人才培养模式、教学规律掌握、教学关键环节、教学管理水平等内涵建设情况的主要方式，专家一定要理解其目的要求、掌握方法技巧，关键是摆正位置、平等讨论，不要当审判官。听课要像学生一样真听，要用现代教育理念和改革精神去审视教师的教学方法与学生的学习方法，要看课堂教学效果，看学生对知识的掌握。特别要注重考察实验、实习、实训平台的建设和利用情况，产学研合作办学、合作育人情况，考察实验教学效果和实验教学教师队伍建设情况。反馈意见会是评估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参评学校希望听到专家的真知灼见、对参评学校教学工作改进的意见建议。专家组也把它作为检验评估考察成果、展现专家工作水平、体现为学校服务成效的机会。专家要在 10 分钟的发言中全面准确地表达自己的考察意见，对参评学校教学工作要有恰如其分的总体评价，又要对存在问题和原因做出深入透彻的分析，还要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要有根有据、有事实，又要合情合理、有高度。专家组组长的反馈意见更是参评学校领导和师生关注的重点，更要严谨、求实、全面、透彻，努力为参评学校科学发展、改进教学、提高质量做出贡献。

做好专家工作还必须能放下架子、谦虚谨慎、虚心学习、诚心服务。在以前的评估工作中，有个别专家没有摆正自己的位置，把自己当评判官、指导者，不能以平等的态度与参评学校领导、师生深入讨论、共谋发展。专家只是在某个学科或某个管理领域有自己的专长，要全面了解一个参评学校的教学工作必须深入实际、甘当学生、善于学习。在我国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阶段后，高等教育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模式、新方法不断涌现，高校的办学定位、办学思路、人才培养模式、教学管理更加多样化，专家也要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学习新知识，创造新经验，为教学评估工作做出新成绩。

二、敢于负责任，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专家组组长应敢于担负起应有的责任，对专家组工作把关，对专家组内专家和秘书工作把关，对评估纪律把关，做好专家组与参评学校的交流工作，勇于坚持原则，排除一切干扰，维护评估的客观和公正。特别是对参评学校的《自评报告》，组长必须在进校考察之前严格把关，对《自评报告》不合格的地方不能放松。进校中，对参评学校考察发现的问题要一针见血地指出，对出现的各方干扰要及时果断地排除，这才是真正地对参评学校负责、对政府负责、对学生负责、对社会负责，是评估专家职业操守的要求。

专家组组长对专家的工作要严格要求、严格把关，保证评估工作的高标准、高质量，同时要组织好整个专家组的工作，使专家组的考察工作能与学校的正常教学工作紧密配合，查找教学工作中的不足，使专家组的整体工作能在审核评估方案和制度下开展，推动审核评估健康发展，这是专家组组长的主要任务之一。

（一）专家组组内的协调工作主要抓好以下几个环节

1. 进校前，在专家认真研读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和有关

资料的基础上提出个人考察方案后，专家组组长要认真汇总专家的意见，根据专家的考察重点、考察时间安排做好专家组的整体考察计划。这个考察计划既要尊重专家独立考察、独立判断的权利，有利于发挥专家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又要按照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范围的要求全面完成对参评学校教学工作的考察。

2. 进校后，首先开好专家组的预备会，这是专家们互相认识、交流感情、沟通信息的好机会，对于专家组形成团结、和谐的工作环境，引导专家把注意力集中到评估工作中来十分重要。

预备会上专家组组长要根据每个专家的考察计划和考察重点，统筹和协调好全组的考察工作。每个专家既要全面了解参评学校教学工作的方方面面，在现场考察中又必须抓住重点，专家组全体专家现场考察的内容又要覆盖评估指标体系的所有观察点，专家组组长就要做好必要的协调工作，使组内专家团结合作、互相配合，发挥好集体的力量。

3. 考察过程中，专家组组长要保证专家组的工作状态，对整个专家组的工作全面统筹，确保评估工作能高质量地完成。要组织好专家之间的信息交流，掌握好考察范围、考察内容、考察进度。集中进校考察时，专家可利用饭前饭后、考察往返途中等时间交流考察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为便于大家及时交流信息，专家组组长可安排每天晚上或规定几个晚上开专家碰头会，主要交流考察中出现的重要问题、协调考察进度。组长要充分注意整个专家组考察的覆盖面是否符合审核评估范围的要求，如访谈人员是否包括了参评学校领导、管理干部、骨干教师、学生等；走访、听课、调阅试卷或毕业论文/设计、考察实验室是否覆盖了各管理部门、院系、专业；考察内容是否涵盖了办学理念与办学实践、领导作用与基层管理、培养计划与教学环节、教师队伍与基础条件、教学水平与培养效果、学生素质与社会评价等各个方面。

4. 组织好专家意见反馈会。反馈会前，专家组组长既要充

分听取各位专家的意见，平等沟通，发挥专家独立判断的作用，又要把握全局、善于协调。要充分交流看法，了解每位专家发言的重点，尽量避免太多重复。反馈会上专家组组长的发言要全面、深入、准确，既要肯定参评学校发展取得的成绩和在人才培养、教学工作方面积累的经验，又要深入分析参评学校教学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更要诚恳提出参评学校改进教学、提高质量的可行建议和办法。

5. 离校后，专家组组长要在专家组每位专家个人审核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凝练成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报告须严谨细致，有根有据，字字斟酌。

（二）专家组组长要和参评学校协调的几个主要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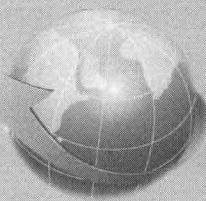
1. 把好参评学校《自评报告》关。写好《自评报告》是参评学校充分发动广大师生认真总结教学工作、加深对高等教育规律认识、查找教学薄弱环节、落实以评促建方针的过程，《自评报告》的水平反映了参评学校领导班子对评估工作的认识高度。在审阅《自评报告》的过程中，如果发现《自评报告》不能反映参评学校教学工作的实际情况、思路不清楚、分析问题不透彻，专家组组长要及时与评估机构沟通，并与参评学校领导及时反馈，建议参评学校进行修改，保证评估工作开好头、起好步。

2. 进校后专家组组长要主动和参评学校主要领导深入交流，组织好与参评学校领导、中层干部、骨干教师的小型见面会，讲清楚专家组进校考察的目的、任务、方法、要求，希望参评学校按照教育部评估工作要求配合、支持专家做好考察工作，同时保持参评学校的各项工作正常进行，并对专家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

3. 在整个现场考察期间，专家组组长要与参评学校领导保持经常的沟通与交流，及时通报情况、协商解决考察中的问题，听取干部和师生对考察工作的意见和反映，及时改进工作。如果

考察工作中发现参评学校有不实事求是或者超标准接待的情况，专家组组长应该通过项目管理员向参评学校提出，及时加以纠正。

4. 专家组组长应与参评学校有关领导协调配合，共同开好意见反馈会。



第六章

参评学校评建工作要点

我国“五位一体”的本科教学评估制度把学校自我评估作为基础，因此，参评学校一定要重视自我评估，将自我评估与外部评估有机结合与深度融合，促进学校健康发展。

依据审核评估的特点，参评学校的评建工作要把握好三个时段、三个基础、六个项目、两个心态。三个时段就是专家组进校前、进校中、离校后，这三个时间段学校明确应该做什么。三个基础是指学校做好评估的三个基础性工作，一是把握评估方案，二是填好教学基本状态数据，三是写好《自评报告》。这三个基础性工作做好了，学校评估工作也就有了保证。六个项目就是要理解审核评估的六个项目与审核目标的关系，与学校人才培养和质量保障的关系，集中体现为评估的“四个度”。如果这六个项目关系清楚了，学校评建工作就能够顺利开展。两个心态是指学校在评估过程中时刻要把握的两个态度，一是要平常心、正常态，二是要学习心、开放态。这两个心态，能使评估不成为外在负担，而成为学校的自觉活动和内在要求。

第一节 学校自评自建工作

学校自评自建工作是审核评估工作的基础，是学校系统整理和自我评价教学工作的首要阶段。自评自建要对审核评估方案“把得准、吃得透”。

一、 加强学习，掌握精髓

评建工作顺利开展的前提是认识到位。参评学校领导班子要

重视评估工作对改进学校教学工作、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意义，按照评估方案的要求真抓实干，以“平常心、正常态”“学习心、开放态”的评估状态，逐项落实。认真、深入细致地研读评估方案，理解其内涵和要求，对照方案，全面梳理、总结、思考学校的教学经验和成绩，找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和办法，进一步达到凝聚共识、改进工作、提高质量的目的。

首先，要学习把握好审核评估方案，理解审核评估的目的、指导思想和基本要求，“吃透”其精髓。审核评估的指导思想是“一坚持、两突出、三强化”，要准确理解这三句话的内涵。“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是审核评估坚持的方针，但其内涵已有了延伸。第一，方针里的建设既包括硬件建设，也包含软件建设。第二，它更强调了内涵建设，体现在“两突出、三强化”上，即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教学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学校应注意审核评估方针的丰富内涵，对坚持什么、突出什么、强化什么要十分明确。特别是强化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这是学校做好教学工作、提高质量的重要保障，是审核评估的核心。对审核评估方案中涉及的“6+1”个项目的关系要理解透彻，对“6+1”中留出的自选项目，不能单纯理解为特色项目，这一项目不是必选的，一所学校的特色也完全可以体现在方案中规定的六个项目中。这一项目只是给学校留下一个在其他六个项目中包括不了的空间，学校可选，也可以不选，并不会影响审核的结果。

其次，要理解审核评估的新变化。审核评估中，学校可以自主地确定符合本校使命与目标的质量标准，可以对照自己制定的标准评估自己的教学过程。学校应积极地应对这种角色转变，从被动评估转为主动评估，强化学校既是人才培养的主体，也是质量保障的主体的观念，体现审核评估中参评学校的目标导向、责

任主体、标准多样和持续提高的内容，使评估成为学校自身健康发展的内在需求。“以学校为主体，以学生发展为本位”是学校自我评估、自我建设的基本理念。

再次，学校在评估过程中应树立正确的评估价值取向。要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自我评估的过程，处理好评估与学校可持续发展的关系、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关系、评估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评估工作与建立长效机制的关系，使学校的评建工作能融入日常的教学工作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之中，保持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具体要求有以下几点。

(1) 正确处理评估方案与学校可持续发展的关系。每所参评学校都十分重视对评估方案的研究，并按评估方案来组织开展评建工作。但是，学校必须整体理解审核评估方案，并且要结合学校实际来研究，不用“过关”的思想来机械理解，使评建工作仅着眼于“满足评估要求”，而没有与学校发展规划、内涵发展和质量提高等紧密结合。因此，学校应以可持续的内涵发展为目标来研究评估方案，扎实地开展评建工作。

(2) 正确处理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的关系。学校的评建工作不仅要关注一目了然的硬件建设，更要关注软件建设。审核评估更突出软件建设，更注重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学校在自评工作中要依据审核评估范围，反复思考学校的目标是不是适应学生及社会发展的需要，资源条件有没有保障，措施是不是有效，结果是不是令人满意。因此，学校要改变传统的只看重硬件的评建准则。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相辅相成，必须把二者结合起来，作为整体来设计学校的教学工作。

(3) 正确处理评估工作与日常工作之间的关系。要将评建过程寓于日常工作之中。评建机构主要承担自我内部评估和内部评估内容的确定工作，找出差距，明确评建任务，检查任务落实，不要在准备评估材料上花大量的时间、人力、财力；学校的评建工作重点应放在教学工作的改革和建设、强化教学管理、提

高教学质量上。日常建设应由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负责，评估机构不能代替职能部门开展评建工作。这样才能通过日常工作，达到以评促建的效果。

(4) 正确处理好审核评估与建立长效机制的关系。评估是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一个环节，它与其他的质量保障措施共同构成我国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系统。周期性的评估是相对集中的评估，是很有必要的一项综合性评估。但是要注意不要为评估而评估。因此，学校要依据自身的质量目标建立和完善学校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立有效的自我评估制度，把评估与质量保障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学校教学工作的绩效评价体系，对学校教学建设、教学改革、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进行有效的控制和改进。

这些关系取决于学校领导的认识，只有领导认识到位了才能带领全校教职工处理好这些关系，把落脚点放在建设上，把评估作为保障和推动学校建设与改革发展的助推器，全力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着力构建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促进学校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二、强化组织管理，注重方式方法

学校的自我评估、自我建设需要各部门的参与，缺乏师生员工广泛的和全心全意的参与，自我评估就会流于形式。因此，学校如何组织、鼓励好各个部门的师生，通过参与式的反思等活动来客观地评价学校，发现问题并改进问题，是做好评建工作的关键。但学校的组织活动要在学习领会的基础上进行，而且要与正常教学活动相适应，尽量与师生员工形成和积累的共同行为相统一。因此，学校要强化顶层设计，将评建工作的组织架构与构建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相结合，依托校内常设的质量保障机构和相关部门，加强组织保障。一般来讲，学校的评建组织架构可

以由两个层面构成，一是评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校评建工作的领导、组织实施；二是评建工作办公室或常设的质量保障与监控机构，具体开展评建工作的计划、研究、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材料汇总审查等工作，负责专家进校考察活动的协调工作，促进学校日常质量保障工作与评建工作的有机结合与整体优化。

要把自我建设与自我评估有机结合，在校内建立起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的双向交流和评价机制。一般可通过问题的形式来指导内部自我评估。例如，针对学校总体工作绩效的问题有：学校哪些方面质量最强，哪些方面最弱？结论是如何得出的？针对核心领域的工作绩效问题有：核心领域的工作完成得怎样？哪些方面需要改进？针对对策方案的问题有：在绩效评估的过程中有过哪些具体的改进质量的想法？它们可能会产生哪些影响？针对质量改进的问题有：明年学校打算做什么？等等。在此自我评估的基础上，可撰写自评报告，并附上相应的证据，报告侧重的是问题和不足以及改进和提高的方法与目标。这样的组织管理，才能使审核评估的自评自建发挥出发展性评估的作用，调动起各部门的自我激励、自我超越的精神，发挥出以评促建的作用。

三、撰写《自评报告》

《自评报告》是参评学校自评自建工作，尤其是对学校自身定位、培养目标、政策措施和培养效果的全面总结。要在做好自我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的基础上，认真研究、总结凝练，恰如其分地撰写好自评报告。其主要内容应包括：学校概况、办学成绩、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改进措施等。

《自评报告》是学校自我评估结果的体现。它不仅反映了参评学校对自身教学工作的认识，也反映了参评学校对审核评估的认识。《自评报告》是实际工作的体现，是在做好自我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的基础上，认真研究、总结凝练的结果，不

是“写手”写出来的。自评报告写得如何，体现了学校能否客观清醒地认识自己，是否具有驾驭和反思自身发展的自省能力和水平，并不是“写手”写得好坏。

学校的《自评报告》应在内容和形式上满足审核评估的相关要求。一是理念要到位，事实做支撑，优势须找准，问题要写透；二是“四个度”为主线，项目不能少，要素不能丢，要点可综合。这两个方面说明自评报告应贵在精准、结论自证、画像要像并符合要求。审核评估《自评报告》应以精准的语言，在8万字内将学校的办学理念和人才培养理念及取得的成效展示出来，对存在的问题要分析透彻并达到三分之一的篇幅，具体的要求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理念要到位，事实做支撑，优势须找准，问题要写透。学校都有自己的办学理念和人才培养理念，必须用精准的语言和方式呈现出来。对呈现出来的理念，必须用事实来说明。对学校在办学过程中取得的成绩需要认真、客观地整理，并不是将所有的优点都写全，要有所取舍。对存在问题不隐晦，能直面问题并能分析到位，切勿虚泛。无论是成绩还是问题都应有支撑数据，能反映出学校自身特有的特点，不是套用模板的报告。

“四个度”为主线，项目不能少，要素不能丢，要点可综合。自评报告的内容要以审核评估的“四个度”为主线来阐述，对审核范围中的项目和要素应包含在“四个度”的主线之中，不能遗漏。对审核中的要点叙述不必面面俱到，可综合体现在要素中来反映。即审核评估报告的撰写不应以要素为基点，一般是以“四个度”为基本点来组织撰写，根据“四个度”的要求来说明学校所确立的目标、实现目标的措施与手段、主要效果、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改进策略等。

《自评报告》应能体现要实事求是，优点、长处和特色要客观，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不夸大成绩的精神。一份好的《自评报告》，可以反映“平常心、正常态；学习

心、开放态”，应具有以下三个特点：一是成绩与问题的描述方式相一致，都能围绕主题；二是对成绩与问题的举证，都有定量和定性的分析；三是分析成绩和问题的产生，都能内因与外因相结合。

《自评报告》形成后，在专家组进校考察评估前一个月，将《自评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寄达教育部评估中心，同时在学校网站主页上公布。学校的二级学院（系）无须专为专家组提供《自评报告》和汇报材料。

学校《自评报告》必须经过专家组组长和项目管理员的审核。《自评报告》审核不通过的学校，将不安排专家进校评估。

四、认真填报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

对于参评学校而言，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填报工作是做好评估的重要环节，做好这项工作，可以为《自评报告》和专家进校评估提供重要的支撑数据；可以结合学校实际，综合分析教学基本状况，发掘优势，找出问题。

填报工作的关键是要保证数据真实准确，能真实反映学校实际教学状况。为此，在填报组织工作中需要关注以下几点。

第一，领导重视，思想统一。对于高校而言，数据填报是对学校整体情况的一次全面梳理和深入摸底的过程，需要校领导统筹调度，各个职能部门通力协作。因此，为了自上而下地在全校推进数据采集工作，首先应设立组织机构，设计好数据填报的工作流程，包括总工作流程和部门工作流程；其次，要进行任务分解，学习研究、分解任务，将数据库表格内容按照职能部门进行分工，确定任务完成时点；再次，要制订数据填报工作方案，明确数据准备和数据报送录入的流程，建立基本的经费和工作条件保障机制。

第二，准确采集，认真审核。填报中应强化质量意识、责任

意识，明确采集人员、数据审核人员及文稿审核人员，有关人员需要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做好数据填报与审核工作，提高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高质量采集填报各项基本状态数据。在填报时要理解数据要求，核对好数据后再进行填报，减少错报、漏报现象；在审核时，要认真审核，签字确认，对不合格数据要督促重新填报，责任到人，切忌弄虚作假。建议采用逐级决策的方法，部门负责人、部门分管领导、数据采集工作办公室、数据采集工作领导小组分别在各自层面决策。例如，由教务处处长把关教务处负责的所有采集数据的口径、解释、审核，评建办公室主任负责把关其他部门的数据。数据采集工作负责人及时了解情况，协调各职能部门的采集工作。

第三，常态监控，数据说话。通过数据采集准确把握教学状态，推动教学工作水平不断提升。数据采集的价值，不仅在于数据采集过程本身，还在于通过发挥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作用，对教学工作实施常态管理和监控。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在日常教学管理过程中，通过积累、统计与数据库相关的数据，分类整理，及时分析，可帮助教学管理部门查找问题，摸清教学运行状态和影响教学质量的因素，并通过校内质量保障体系，用数据说话来发现和解决问题；二是可针对不同专业的各项数据，来动态管理和整体把握，及时掌握专业建设与发展状况和趋势，在学生、教师、教学评价、学生就业、技能培养等方面给予充分关注，把发挥专业优势作用和解决薄弱环节存在的问题结合起来，把搜集掌控教学信息和加强质量监控改进结合起来，建立起本科教学工作及其质量监控的常态机制。

因此，做好数据采集工作，不仅有利于提高评估考察工作的效度和信度，减轻评估专家在进校过程中的工作负担，其本身也是“五位一体”的评估制度的重要内容，有利于促进学校日常教学工作。学校应该在高质量完成数据填报工作的同时，积累经

验，为开展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建立内部质量保障机制奠定基础。

五、保持评估材料的原始和真实

学校评建工作材料主要包括三个方面：教学档案、支撑材料和专家评估案头材料。

教学档案是学校在日常教学活动中形成的材料，是学校日常教学工作的“见证”。教学档案的积累、管理和利用，是学校教学工作的一部分，例如试卷及试卷分析、毕业论文及成绩汇总、学校开展自我评估形成的材料等。评估时无须对教学档案做特定的整理，应保持其原始性，并存放于制度规定的地方，切忌突击整理和弄虚作假。

支撑材料是为《自评报告》提供支撑作用的材料，目的是为自身所说、所做的提供证明，带有评估的“时效性”，非学校常规教学材料，因此无须投入大量人力和物力去整理。支撑材料应客观、真实、少而精。支撑材料与教学档案有时存在交叉的情况，对交叉的教学档案无须复印再装订成支撑材料，就以教学档案存放在教学档案处。准备好的支撑材料应存放在专家工作室，以方便专家查阅。

案头材料是为方便专家进校考察工作而做的引导性材料。它主要分两类，一类是学校各类职能部门、教学机构和实训基地等的目录及所在位置，如学校的职能部门、教学单位、实验实习实训基地、就业单位等。另一类是学校教学活动安排和人员目录，如校历、当周课程表、教师名单、学生名单、毕业论文和试卷清单目录、人才培养方案等。案头材料应以准确、合理、方便为准则，如课程表最好能有任课教师的职称，毕业论文/设计的清单最好能有该专业成绩一览表和指导教师情况，以方便专家选择和审阅。制作案头材料时，可以将说明、目录类的汇集成专家工作

手册（如包含工作日程，学校作息时间表，现任领导和中层干部简况一览表，协调组相关人员联络方式一览表，学校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部、中心设置一览表，实验室、实训基地一览表，校外实习基地一览表，其他资料使用说明等）。案头材料应存放在每位专家的住房内。

六、用好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管理系统

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管理系统是专门为评估工作开发的工作平台，这个工作平台把学校、专家和评估管理者三方有效联结。通过这个平台，学校可上传课表、教师和学生名册等教学基本信息、自评报告、宣传预案、接待方案等评估信息；专家们可下载和审读评估考察所需的相关信息；评估管理人员可对相关信息进行查看和审核，并及时反馈。该平台既是评估的工作平台，又是专家与学校的沟通平台。专家通过该平台，在进校前就能掌握学校的具体信息，制订进校考察计划，提高进校考察的工作效率。

参评学校须认真熟悉这个平台的功能，熟悉的过程就是对整个评估加深了解的过程。同时，要派专人专门负责这个平台的信息交流，在规定的时间内（进校评估前一周）及时上传各项评估资料。学校在上传信息资料时，应该对这个平台的功能有进一步的了解，以便对信息的完整性、传输格式和自选条目的理解等有较好的把握。

第二节 专家进校期间学校工作要点

专家到学校进行实地考察是审核评估的重要环节，是专家真实感受和客观评价参评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的重要手段，是学校学习交流、深化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良好机遇，也是树立评估工作良好风尚和新形象的关键。因此，专家进校评估期间，参评学校需要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以“学习心、开放态”参与评估；以积极主动的精神面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明守信的评估纪律，配合好专家的工作，能与专家平等交流，营造风清气正的评估氛围。

一、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评估

(一) 学校领导的平常心态

学校领导的心态是保证专家进校考察期间学校各项工作能常态开展的关键。教学评估工作是对学校教学工作全过程的判断，学校领导班子，尤其是党政负责人没有压力是不可能的。但这种压力释放不当，会以层层加码的形式，传递给教师和学生，带给全校上下巨大的压力和工作负担，这样就违背了审核评估工作“不扰民、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原则，也违反了充分发挥参评学校在评建工作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中主体作用的要求。因此，参评学校，尤其是学校领导应以“平常心、正常态”对待专家进校现场考察。专家进校考察是在学校自评自建基础上进行的，学校能以平和的心态，真实反映学校的实际工作状态和存在

的问题，就能使专家进校工作更具指导性、针对性、实效性，学校获得的帮助和发展空间也越大。

（二）学校规章制度正常态

学校的规章制度需要一以贯之地执行，不要因为评估而临时制订特殊的规章制度。特别不能以问责制、“责任状”或搞突击训练的方式，给干部和师生员工施压，通过全校“动员”自上而下地层层加码，给广大教师和学生增加额外的工作负担和心理包袱。更不能对发现的问题，尤其是制度文件、试卷、毕业论文/设计的问题，组织人员进行突击修改，破坏材料的原始性和真实性，弄虚作假。而应认真分析存在问题的原因，提出整改的措施，并实施。对师生反映突出的问题，要做到能改则改，对一时不能整改到位的，应制定整改措施和目标，使广大师生真实感受到评估工作促进了学校的工作，能自觉参加评建工作。衡量参评学校工作常态化的标准，就是让大多数师生员工感觉到，无论专家进校与否，学校始终是遵循“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在开展评建工作，学校各项工作仍然按计划有序开展，从而达到“平常心、正常态”的评建工作境界。

（三）学校教学秩序正常态

维护正常教学秩序是保障评估考察工作顺利进行的前提，只有让专家真实了解学校教学工作状态，才能准确发现问题，为学校教学工作提出改进意见，服务于学校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专家进校考察期间，参评学校应该保证教学秩序的正常化，各项教学工作要按照教学计划保持常态，不能因为专家进校而调整，尤其不能因专家到校而更改教学进程、变更课程安排、更换任课教师等；不要针对专家的考察，安排教师和学生参加一些不必要的活动，不要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不要给授课教师施压，搞人人

“过关”，刻意营造所谓的理想教学秩序和水平，这些要求都是“平常心、正常态”在实际评估工作中的具体体现。

二、以“学习心、开放态”参与评估

(一) 树立主人翁意识

专家进校评估考察，一方面是对学校的教学工作状况做出评判，实现政府对学校的宏观管理，从宏观上监控我国高等教育教学质量；另一方面是为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服务，帮助学校总结办学经验、优势、亮点，查找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革发展建议，核心是完善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和监控体系。因此，参评学校要树立主体意识和主人翁意识，从为提高我国高等教育质量做出贡献、促进学校内涵发展的大局出发，以“学习心、开放态”参与评估工作，积极主动地配合专家的考察活动，为专家组需要的信息提供各种便利。“不设防”，不干扰专家工作，为专家组开展评估考察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

(二) 真诚与专家交流

专家组成员都是经过评估机构精心挑选、严格培训、针对学校的具体情况认真选派的，具有较高水平和丰富的经验，是高等教育教学与管理方面的专家。这些专家会集在一起，来到学校，十分不容易，是参评学校十分难得的学习交流机遇，更是一次高水平的免费“体检”。因此，参评学校要以学习的心态对待专家进校评估考察，真诚地听取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吸取他们在办学治校中的成功经验或教训，不断丰富办学思想，找到解决问题的“药方”；要以开放的心态参与专家进校考察，既充分展示成绩，也不掩饰和回避问题，与专家们共同分析探讨发展的问题或困惑，坦诚交换对问题的看法，分析原因，共同讨论对策措施，使

专家更好地为学校发展服务，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的目的。

（三）开好评估意见反馈会

专家组进校评估考察完成后，将召开一定范围内的评估意见反馈会。评估意见反馈会是专家与学校平等、真诚交换意见的一种重要形式，是学校聆听专家意见或建议最好的方式，对学校具有较大帮助和促进作用。因此，参评学校应积极配合专家组开好评估意见反馈会。一要按照专家组的要求布置好评估意见反馈会会场；二要组织好参会人员，根据整改工作需要来扩大参会人员，保证会场秩序良好；三要做好会议记录和录音录像。

虽然评估意见反馈会上专家组成员个人口头反馈意见不代表专家组最终的反馈意见，但却是每个专家从学校不同侧面考察得出的结论。按照审核评估反馈会的要求，专家组成员主要是向学校反馈学校发展中出现的问题和建议，除了专家组组长要全面反馈考察的情况（包括学校取得的成绩、现存问题和改进建议）外，其他专家主要谈发现的问题和改进的建议。因此，参评学校要本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虚心听取，认真研究。只有对专家意见抱着学习的心态、开放的态度，才能正确理解专家们的意见和建议。但专家组的评估结论，要以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为准。

三、积极主动配合专家组工作

科学组织。根据专家进校评估考察的方式和内容，本着精简、高效、协调的原则，以学校评建办为基础，适当扩充人员，成立专家进校期间的考察活动协调组和保障协调组，由一位校领导协调两个协调组的工作。协调组依托评建办和相关部门统一开展工作，确保专家与学校各个层面的沟通及时、畅通。其参考工

作流程如图 6-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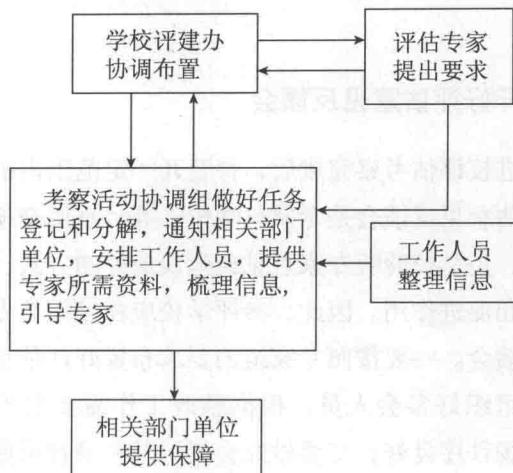


图 6-1 配合专家组工作流程图

做好引导。联络员很重要，但不要成为专家的专职秘书。联络员和专家用车要统筹安排，强调联络员之间、司机之间的相互协调和“一对多”的工作要求。联络员主要承担引导员的责任，只负责专家的考察、听课、走访、座谈、用餐等的引导服务。当引导到目的地，联络员的任务就完成了。专家到教学单位或职能部门考察或走访、座谈时，由教学单位或职能部门来做专家的服务工作，不需要其他人员和联络员陪同。专家走访教学单位、职能部门、访谈中层干部和师生员工，或参观实验室、实习基地等设施设备时，无须准备汇报材料，真实常态即可。

提供方便。学校在配合专家考察的过程中，应尽可能地保证专家的有效工作时间。一是应该及时向专家提供真实信息、有用信息，坦诚相待，不弄虚作假；二是要及时准确地为专家提供指定需要查阅的相关资料，如调阅的试卷和毕业论文/设计等，并送到专家指定的地点，资料分类要科学，有利于专家查阅和分析；三是在专家考察校外实习基地、产学研合作基地时，学校应提前根据专家的要求与相关单位协商安排好时间、地点、人员、

程序、内容等；四是专家临时改变考察方式或内容时，应尊重专家意见，予以积极配合；五是为专家办公或访谈提供必要的办公室和小型会议室；六是按照规定为专家提供吃住行的便利。

二级学院是专家访谈的重点部门。面对专家的访谈和走访，除非专家有特殊要求，一般不统一汇报，不单独准备评估资料和自评报告。专家来二级单位（部门）仅是针对个别人和个别事来了解情况，不会打扰其他人员的工作。

四、遵守评估纪律

审核评估继续执行《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调研工作纪律的通知》，按照该通知的内容要求，从三个层面维护评估工作的严肃性、公正性，树立风清气正的评估风尚，保证评估工作的健康可持续开展。该通知的主要精神有：领导不迎送、不宴请、不接见，目的是减轻各级领导、学校和专家的负担，为专家开展评估考察工作提供宽松的环境，不受外界干扰，使评估工作回归常态；专家组不组织学生现场考试，目的是要释放师生的压力，避免学校组织学生突击复习，让学校把精力放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上；不召开汇报大会（包括开幕式和闭幕式）、不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不宣传、不造声势（包括校内张贴欢迎标语、悬挂彩旗等）、不送礼物、不超标超规格安排食宿等，力戒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尽量减少对师生正常工作学习的影响，最大限度地保证专家开展评估考察工作的时间，防止参评学校间的相互攀比，树立廉洁、自律、公正、高效的评估新形象。该规定，既是针对审核评估提出的，也是教学评估中纪律的“红线”，条条关乎参评学校、专家和评估工作的声誉，需要每一所参评学校自觉遵守、共同维护。学校领导班子要组织集中学习，认真领会评估纪律要求和精神实质，带头遵守，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评估纪律上来，严格落实到以下几

个方面工作中。

尊重专家。本着尊重、爱护和支持专家的原则，在正式公布进校考察评估的专家组名单后，参评学校不拜访专家组成员，具体工作应通过项目管理员协调进行。在专家考察评估结束后至评估专家委员会审议结论结束前，不拜访评估专家委员会成员；在此期间，也不邀请专家组成员和专家委员会成员到学校访问、讲学和辅导评估工作。参评学校不以任何形式向专家赠送礼金礼物等，一经发现违规行为，评估机构将立即中止对该校的评估工作。学校不邀请上级主管部门领导在评估期间进校看望、陪同专家考察，不给专家施加压力，不做为难专家的事。

专家接送。本着准时、方便、安全和从简的原则，做好专家接送工作。在项目管理员的协调下，取得与专家的联系，根据专家到校或离校的时间，安排人员和车辆接送专家。校领导不接送专家，安排一名中层干部或联络员去机场、火车站接送专家。不搞欢迎仪式，不献花和拍照。专家进校后走访校领导、中层干部、师生员工，或考察实验室、实习基地、用人单位、产学研合作单位等时，不组织任何形式的欢迎仪式和标语、口号，坚持轻车简从。

车辆调度。本着及时、舒适、安全、集中的原则，按专家工作需要，实行专家用车统一调度，不为每位专家配备专车。当专家多人或集体行动时，尽可能安排集体乘车。乘坐的小车不超出参评学校领导用车标准。

食宿安排。本着卫生、营养、安静和方便的原则，安排专家食宿。专家原则上入住参评学校的招待所（宾馆）。如果学校没有招待所（宾馆）或条件极差，可就近安排不超过四星级的宾馆住宿。通常专家每人一个标准间，专家组组长为便于临时召开专家组会议，可安排套间。房间需配备电脑、文具等办公用品，开通网络和电话，生活用品使用酒店原有配置。秘书房间内配备一台打印机和碎纸机。专家就餐安排在学校食堂或入住的宾馆，

以自助餐或配餐方式为宜。用餐标准不超过规定要求。不安排烟酒，不搞任何形式的宴请。专家就餐可由工作人员引导。专家如无特殊说明，学校人员，特别是校领导不用陪餐。

宣传报道。本着低调、真实、正面和常态的原则，做好专家进校考察的宣传报道工作。参评学校应将专家进校考察作为一项常规工作予以宣传和报道，重在宣传评估的新理念、新方法、新风尚。不渲染、不造势，校内不张贴欢迎标语、不悬挂彩旗、不张贴口号等。为真实反映专家组在校工作的实际情况，为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和学校留下宝贵的历史资料，参评学校可进行专家组工作情况的记载和相关会议记录与音像采集工作，特别要做好专家组意见反馈会等会议的录音记录与整理工作，用作资料存留，由专人保管，但不上传至互联，不宣传、不外传。学校的广播、校报、橱窗对评估活动不进行报道，并密切关注学生微博，防止信息外泄。

参评学校要准备好宣传通稿，做好宣传应急预案，以便在媒体突访时可以正面宣传、引导、解释，争取媒体和社会的理解、认同，避免造成负面影响。

建立评估工作监督反馈机制。专家组进校考察期间，参评学校建立评估工作反馈机制，注意相关舆情，主动收集意见、建议和师生反映的问题，及时向教育部专家委员会和评估机构反馈。为了畅通监督反馈渠道，其他社会和个人可以通过评估机构公布的电子邮箱直接向评估机构反映评估组织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和建议。要认真负责、客观公正地对每位专家的工作的情况进行评价，组织好问卷调查工作，及时将调查结果上报相关评估机构。

五、评估经费管理使用

(一) 遵守经费管理制度

为了树立清正廉洁的评估新形象，评估过程中要坚决杜绝铺

张浪费、相互攀比的现象，减轻参评学校经济负担。国家设立了评估专项经费，专家进校考察过程中的全部费用无须参评学校承担。参评学校要严格按照评估机构的要求，在专家组进校前做好专家组进校的经费预算，报评估机构审核通过后严格执行。参评学校应根据专家组或专家的工作任务和安排，设立评估专项经费账目，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科学预算，专款专用，并由参评学校主管财务的校领导审批使用。要严格区分国家评估专项经费与学校评建专项经费的用途，既不要把学校应该开支的经费项目纳入国家评估专项经费项目之中，也不能用学校的经费补贴专家开支的项目，从而造成超规格接待的事实，违反评估纪律。

（二）严格经费预决算

专项经费拨到参评学校后，学校应及时将评估经费转入专门账户，规范使用，做到账目清楚、手续齐全、票证完备、开支合理。为了在决算时做实报销登记凭证，参评学校要留存专家组所有成员的身份信息。专家进校评估考察实际发生的劳务费和交通费等，在专家离校前，由参评学校交项目管理员，统一负责核算与发放。

评估进校考察结束后，学校应根据标准和实际支出进行核算，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标准格式，在规定的工作日内编制完决算表，并报送评估机构。预算、决算表均需参评学校主管领导、财务处处长、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学校财务专用章。评估经费原始票据留校单独保存，决算表每项数字应有对应的有效票据支持。决算通过审核后，评估机构将按决算金额支付评估费用。

第三节 学校整改工作要点

专家组离校以后，专家组成员要根据进校考察的情况，写出每个人的考察报告。在专家组个人考察报告的基础上，最终形成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专家组的审核评估报告中会对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达成度做出评价，指出哪些方面值得赞扬，哪些方面需要改进，哪些方面必须整改和提高。这对学校的发展有着巨大的帮助。学校要认真研究专家组考察评估意见，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巩固评建成果。在教育部专家组考察结束后一个月内，学校将整改方案报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评估机构（纸质版五份和电子版），同时在本校网站主页上公布。

一、及时总结分析

专家组考察评估结束之后，学校应对评估工作进行认真总结，组织校领导班子会议、中层干部会议、各部门各院系全体会议等不同层次的专题会议，认真讨论专家组的反馈意见，正确理解反馈意见的实质内涵，尤其不要回避问题，要深刻认识到学校现阶段改革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这可以让广大干部和教职员充分认识校情，保持清醒的头脑，激发改革创新的动力。应将评估意见反馈会上的录音及时整理成书面材料，同时对评估组织工作的意见、建议，对评估专家和项目管理员的评价等进行汇总，一并于 10 个工作日内报相关评估机构。

二、制订整改计划

根据专家组反馈意见及评估报告，认真审视学校原来的《自评报告》，特别是重新审视影响学校改革发展大局的主要问题、关键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在全校达成共识。在此基础上，形成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整改方案。整改方案在专家离校后两个月内报上级教育主管部门。

整改方案内容主要包括整改目标、整改工作思路、整改内容与措施、整改分工和时间安排、整改工作检查验收方式等。对一年内能够完成的整改任务，务必在一年内完成，对一年内不能完成的整改任务，应该列入学校或部门（院系）的规划或工作计划，分阶段完成。

三、落实整改任务

召开有关会议，布置评估整改工作。主要校领导根据学校的整改方案，向全校各部门各单位布置整改任务，并进行评估整改工作动员。

细化整改方案，整改工作应该由主要部门牵头分工负责，二级学院（系）全面配合，并针对专家组提出的主要问题重点整改。各部门、各二级学院（系）根据学校的整改方案和任务分工，分别提交详细的整改任务实施计划（方案），把具体任务落实到人，并落实完成时间。

认真检查验收，分阶段对整改任务的落实情况和完成进度进行检查，检查的方式可以包括以下几种。

- (1) 自查。各部门、各二级学院（系）按计划的时间节点进行自查。
- (2) 督查。评建办按计划的时间节点进行督查。

- (3) 学校集中检查。
- (4) 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和指导。
- (5) 学校总结验收。

四、撰写整改工作报告

通过整改，在各部门、各二级学院（系）提交的整改工作总结材料基础上形成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整改报告》。整改报告的形成是学校各部门根据评估整改方案，结合本部门具体实施计划（方案），围绕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这一主题认真提炼、科学总结而成。整改报告内容力求精练，通常由评估专家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整改工作的基本情况、整改工作中的主要措施和成效等几个部分组成。尤其要对评估整改实施过程中一些有特色的措施与做法、取得的整改经验与成效及工作亮点进行重点归纳总结。整改报告完成后提交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和相关评估机构，接受上级部门的整改工作检查。

直顧而讀其書。(3)

讀讀而大發而傳之者爲之。(4)

以傳者爲學。(5)

古訓特工所遺遺稿(四)

卷之二 綱目之二 廣雅
直顧而讀其書。(3)
讀讀而大發而傳之者爲之。(4)
以傳者爲學。(5)
古訓特工所遺遺稿(四)
直顧而讀其書。(3)
讀讀而大發而傳之者爲之。(4)
以傳者爲學。(5)

讲话摘要及相关文件

领导人讲话摘要

刘延东同志在 2013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录

哪个国家拥有人才上的优势，哪个国家最后就会拥有实力上的优势。可以说，实现“中国梦”，教育是基础，人才是关键。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是党的要求、人民的期盼，教育战线要增强服务大局的责任感，一方面要发挥人才会集、知识密集、创新活跃的优势，组织力量研究中国社会主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实践创新做出贡献，高校应成为国家的思想库；另一方面要深入研究解决教育领域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特别是要在教育公平、质量、改革、开放、管理、保障等方面主动作为。

现在教育改革发展可以说剧本有了，舞台也有了，局面也打开了。关键就是抓好落实，重点突破、整体推进，一件件地办好，不负党和国家重托，回应人民群众的关切。

教育部领导讲话精神摘要

袁贵仁部长讲话摘要

评估工作非常非常重要，评估工作特别特别重要，评估工作是天大的事，评估是世界各国高等教育质量的重要抓手，是贯彻规划纲要，推进高等教育质量全面提高的基础性工作。学校办学自主权的落实，必然要求政府强化评估评价。

(关于评估地位的重要讲话精神)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今年要加强本科质量标准建设工作，国家层面要建立 92 个专业类质量标准，对一些行业性强的专业，要会同行业一道制定专业评价标准，高校都要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本校的培养目标，细化培养方案。要加快质量评估保障体系建设，在院校审核评估、专业认证、国际评估和教学状态数据公布方面迈出更大步伐。

(2013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讲话)

杜玉波副部长讲话摘要

在认真总结试点院校评估工作的基础上，出台“高校本科教学评估改革方案”，加强分类评价、分类指导，确保评估导向清晰、指标体系合理、评价方式可操作，形成规范有序、风清气正的评估工作氛围。

(2011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讲话)

今后对高校考察评估的重点放在“四个度”上，即：办学定位对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领导精力、师资力量、经费安排、教学设备、图书资料和国际合作对人才培养的

保障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贡献度；以及学生、家长、用人单位、政府和社会对人才培养质量的满意度。

（2011年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

本科教学评估要体现高校的质量主体意识，体现注重内涵导向，体现分类评估要求，体现评价主体多元化。围绕推进“五位一体”的教学评估制度，要在原有工作基础上，强化高校自我评估。按照合格评估规划，继续做好新建本科院校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在试点基础上，稳步推进审核评估。进一步完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状态数据采集方案，扩大数据采集试点范围。推进专业认证，成立中国工程教育认证协会，加强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扩大医学教育认证试点。

要推动建立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三级政策体系。近年来，我们围绕贯彻落实教育规划纲要，召开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工作会议、出台“高教质量三十条”和“2011计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从国家层面对提高质量做出了顶层设计和系统部署。在此基础上，要进一步推动各地各高校深入贯彻落实规划纲要和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工作会议精神，出台省级、校级配套的政策措施，形成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三级政策体系。正在实施的“本科教学工程”、系列“卓越计划”等，也要完善国家、地方、高校三级体系。要推动地方和高校结合实际制定相应措施，并把相关政策措施落到实处，形成高等教育战线自上而下、上下呼应、共同推进质量提升的良好局面。

（在教育部党组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扩大会议上的发言）

林蕙青部长助理讲话摘要

评估是提高质量的重要手段。在教育部出台的有关高等教育的各项工程、项目、计划、措施中，评估是一项最具基础性、全

局性、长远性的工作。

要按照“五位一体”的思路，有步骤地推进各项评估工作。做好审核评估试点工作。第一，思想上要重视，行动上要到位。正确理解和认识开展审核评估的目的和意义。以平常心和正常态开展工作，反对形式主义，不做表面文章。第二，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实事求是的态度检验和完善方案，要精心组织，善于发现问题总结经验，为改进和完善评估方案打下坚实基础。第三，要加强沟通交流，组织系统培训。要加强交流，建立沟通机制，及时交流意见和研讨解决问题。评估中心要建立一支高素质专家队伍，对全国审核评估专家进行统一培训，持证上岗，要使评估培训成为制度，保证评估质量。第四，要严格评估纪律，保证审核评估风清气正。合格评估中，教育部出台的“评估十不准”也适用于审核评估。参评学校、评估专家、组织机构要严格遵守评估纪律，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评估新风尚；要加强监督，对违反评估纪律的行为，一经发现，必须严肃处理，绝不姑息。第五，要把握好舆论导向。试点期间，原则上不对评估进行宣传，学校也不要在媒体和社会上造势。试点正式推开后，应对评估新理念、新目标、新内容、新做法、新气象适度宣传，使公众认识评估、理解评估、支持评估，形成有利于评估工作的社会氛围。

（2013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审核评估试点工作的讲话）

相关文件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010—2020年)》摘录

第二条：“制定教育质量国家标准，建立健全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第十八条：“提高质量是高等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基本要求。”

第十九条：“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改进高校教学评估。”

第二十二条：“建立高校分类体系，实行分类管理。发挥政策指导和资源配置的作用，引导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形成各自的办学理念和风格，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第三十三条：“改进教育教学评价。根据培养目标和人才理念，建立科学、多样的评价标准。开展由政府、学校、家长及社会各方面参与的教育质量评价活动。”

第四十条：“推进专业评价。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估制度。探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价机构合作，形成中国特色学校评价模式。建立高等学校质量年度报告发布制度。”

第四十七条：“整合国家教育质量监测评估机构及资源，完善监测评估体系，定期发布监测评估报告。”

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

教高〔201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切实推进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面提高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现就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本科教学评估的意义目的

1. 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点是提高教学质量。教学评估是评价、监督、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举措，是我国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2. 开展教学评估的目的是促进高等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进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本科教学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的全面发展需求的能力；促进政府对高等学校实施宏观管理和分类指导，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办出水平、办出特色；促进社会参与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评价、监督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

二、本科教学评估的制度体系

3. 建立健全以学校自我评估为基础，以院校评估、专业认证及评估、国际评估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为主要内容，政府、学校、专门机构和社会多元评价相结合，与中国特色现代高等教育体系相适应的教学评估制度。
4. 强化高等学校质量保障的主体意识，完善校内自我评估制度，建立健全校内质量保障体系；国家对高等学校实行分类的院校评估，促进高等学校办出特色；鼓励开展行业用人部门深度参与的专业认证及评估，增强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适应性；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建设高等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实现本科教学质量常态化监控；借鉴国际评估的先进理念和经验，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鼓励在相关领域开展国际评估，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和评估工作水平；按照中央和省级政府两级分工负责以及“管办评分离”的原则，形成科学合理、运行有效的评估工作组织体系。

三、本科教学评估的主要内容与基本形式

5. 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常态监测。高等学校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采集反映教学状态的基本数据，建立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高等学校对数据库数据要及时更新，及时分析本科教学状况，建立本科教学工作及其质量常态监控机制，对社会关注的核心教学数据须在一定范围内向社会发布。国家建立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充分发挥状态数据在政府监控高等教育质量、社会监督高等学校人才培养和本科教学评估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6. 学校自我评估。高等学校应建立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制度，

根据学校确定的人才培养目标，围绕教学条件、教学过程、教学效果进行评估，包括院系评估、学科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多项内容。应特别注重教师和学生对教学工作的评价，注重学生学习效果和教学资源使用效率的评价，注重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价。要建立有效的校内教学质量监测和调控机制，建立健全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学校在自我评估基础上形成本科教学年度质量报告，在适当范围发布并报相关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学校年度质量报告作为国家和有关专门机构开展院校评估和专业评估的重要参考。

7. 实现分类的院校评估。院校评估包括合格评估和审核评估。合格评估的对象是 2000 年以来未参加过院校评估的新建本科院校；审核评估的对象是参加过院校评估并获得通过的普通本科院校。

合格评估的重点是考察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基本教学管理和基本教学质量，学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能力，学校教学改革和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和运行的情况。评估结论分为“通过”、“暂缓通过”和“不通过”三种。“通过”的学校 5 年后进入审核评估。

审核评估重点考察学校办学条件、本科教学质量与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的符合程度，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及运行状况，学校深化本科教学改革的措施及成效。审核评估形成写实性报告，不分等级，周期为 5 年。

8. 开展专业认证及评估。在工程、医学等领域积极推进与国际标准实质等效的专业认证。要与行业共同制定认证标准，共同实施认证过程，体现行业需求，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并取得业界认可。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等学校进行专业评估。

9. 探索国际评估。鼓励有条件的高等学校聘请相应学科专业领域的国际高水平专家学者开展本校学科专业的国际评估。探

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估机构合作，积极进行评估工作的国际交流，提高评估工作水平。

四、本科教学评估的组织管理

10. 完善中央和省级政府两级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的本科教学评估工作制度。教育部制定评估工作方针政策、教学质量基本标准，统筹、指导和监督评估工作。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地区高等教育发展需要，制定本地区所属高等学校教学评估规划，组织实施本地区所属高等学校的审核评估工作，推动学校落实评估整改工作。

建立与“管办评分离”相适应的评估工作组织体系，充分发挥第三方评估的作用，由具备条件的教育评估机构实施相关评估工作。教育评估机构要加强自身专业化和规范化建设，加强评估专家队伍建设，严格评估过程组织，制定科学的评估方式方法。

11. 教育部设立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开展评估研究、政策咨询、指导检查、监督和仲裁等。

12. 加强评估工作管理，切实推进“阳光评估”。评估机构、参评学校人员和评估专家要增强责任感、使命感，自觉遵守评估工作规则规程，规范评估行为。建立评估信息公告制度，评估政策、评估文件、评估方案、评估标准、评估程序以及学校自评报告、专家现场考察报告、评估结论等均在适当范围公开，广泛接受教师、学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三日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方案

目 录

一、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办法

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范围

- （一）教学管理与质量保障：包括教学管理、质量保障、教学资源、教学过程、教学效果、教学支撑条件等。
- （二）教师发展与学生发展：包括教师队伍、师德师风、教师教学、教师发展、学生发展、学生成长、学生发展支持服务等。
- （三）学科专业与课程建设：包括学科专业、课程设置、课程建设、教材选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实践教学、创新创业教育等。
- （四）实践教学与实习实训：包括实验实训、实习实训、校企合作、创新创业、社会服务、国际交流等。
- （五）校园文化与社会服务：包括校园文化、社会服务、国际交流、校友工作、社会声誉等。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办法（二）

一、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实施办法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号），现制定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以下简称审核评估）实施办法。

（一）审核评估指导思想及总体要求

1. 审核评估指导思想。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教育规划纲要为指导，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突出内涵建设，突出特色发展；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2. 审核评估总体要求。审核评估坚持主体性、目标性、多样性、发展性和实证性五项基本原则，实行目标导向，问题引导，事实判断的评估方法。主体性原则注重以学校自我评估、自我检验、自我改进为主，体现学校在人才培养质量中的主体地位；目标性原则注重以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关注学校目标的确定与实现；多样性原则注重学校办学和人才培养的多样化，尊重学校办学自主权和自身特色；发展性原则注重学校内部质量标准和质量保障体系及其长效机制的建立，关注内涵的提升和质量的持续提高；实证性原则注重依据事实作出审核判断，以数据为依据、以事实来证明。

本次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时间为2014年至

2018 年。

(二) 审核评估对象及条件

3. 审核评估对象。凡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获得“合格”及以上结论的高校均应参加审核评估。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获得“通过”结论的新建本科院校，5 年后须参加审核评估。

4. 审核评估条件。参加审核评估学校办学条件指标应达到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 号）规定的合格标准；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须达到《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财教〔2010〕567 号）规定的相应标准。

(三) 审核评估范围及重点

5. 审核评估范围。审核评估范围主要包括学校的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以及学校自选特色等方面，涵盖学校的办学定位及人才培养目标，教师及其教学水平和教学投入，教学经费、教学设施及专业和课程资源建设情况，教学改革及各教学环节的落实情况，招生就业情况、学生学习效果及学风建设情况，质量保障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等。

6. 审核评估重点。审核评估核心是对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效果的实现状况进行评价。重点考察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与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度，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教学和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社会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四) 审核评估组织与管理

7. 审核评估组织。教育部统筹协调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

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制定审核评估总体方案及规划，指导监督审核评估工作；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工作，可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教育部审核评估方案基础上进行补充，制定本地区审核评估具体方案和评估计划，并报教育部备案后实施。

8. 审核评估实施。审核评估要积极探索、建立健全与管办评分离相适应的评估工作组织体系，充分发挥第三方评估的作用。中央部委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以下简称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实施；地方所属院校的审核评估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逐步形成管办评分离的评估机制。

9. 审核评估专家。为保证审核评估专家工作水平，提高工作效率，由教育部评估中心分别建立审核评估专家库和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为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提供开放共享的服务平台。专家队伍应包括熟悉教学、管理和评估工作的教育专家，还应吸收行业、企业和社会用人部门有关专家参加。教育部评估中心与各地评估组织部门共同协商对审核评估专家进行培训。在审核评估组织实施中，外省（区、市）专家一般不少于进校考察专家组人数的三分之一。

10. 审核评估经费。审核评估经费应由审核评估具体组织部门负责落实。

（五）审核评估程序与任务

审核评估程序包括学校自评、专家进校考察、评估结论审议与发布等。

11. 学校自评。参评学校根据本办法和审核评估内容及上一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开展自我评估，按要求填报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见教育部评估中心网页 <http://udb.heec.edu.cn>），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

报告》和《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同时提交各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12. 专家进校考察。专家组在审核学校《自评报告》、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及《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分析报告》基础上，通过查阅材料、个别访谈、集体访谈、考察教学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观摩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等形式，对学校教学工作做出公正客观评价，形成写实性《审核评估报告》。

13. 评估报告内容。《审核评估报告》应在全面深入考察和准确把握所有审核内容基础上，对各审核项目及其要素的审核情况进行描述，并围绕审核重点对学校本科人才培养总体情况作出判断和评价，同时明确学校教学工作值得肯定、需要改进和必须整改的方面。

14. 评估结论审议与发布。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部评估中心应按年度将所组织的审核评估情况形成总结报告报教育部。教育部组织评估专家委员会进行审议，公布审议结果，并由教育部评估中心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公开发布参评高校的审核评估结论。

15. 评估结果。审核评估结果是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反映，与学校办学、发展直接相关，学校要根据审核评估中提出的问题及建议进行整改，有关教育行政部门应对评估学校的整改情况进行指导和检查，并在政策制定、资源配置、招生规模、学科专业建设等方面予以充分考虑，促进学校教学质量不断提高。

（六）审核评估纪律与监督

16. 纪律监督。审核评估要实行信息公开制度，严肃评估纪律，开展“阳光评估”，广泛接受学校、教师、学生和社会的监督，确保评估工作公平公正。教育部委托评估专家委员会，对参评学校和评估专家以及评估组织工作的规范性、公正性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受理有关申诉，对评估过程中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进

行责任追究，作出严肃处理。

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范围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1. 定位与目标 | 1. 1 办学定位 | (1) 学校办学方向、办学定位及确定依据 (2) 办学定位在学校发展规划中的体现 |
| | 1. 2 培养目标 | (1) 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及确定依据 (2) 专业培养目标、标准及确定依据 |
| | 1. 3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 (1) 落实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政策与措施 (2) 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的体现与效果 (3) 学校领导对本科教学的重视情况 |
| 2. 师资队伍 | 2. 1 数量与结构 | (1) 教师队伍的数量与结构 (2) 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及发展态势 |
| | 2. 2 教育教学水平 | (1)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与教学能力 (2) 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措施与效果 |
| | 2. 3 教师教学投入 | (1)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情况 (2) 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 |
| | 2. 4 教师发展与服务 | (1)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专业水平的政策措施 (2) 服务教师职业生涯发展的政策措施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3. 教学资源 | 3.1 教学经费 | (1) 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 (2) 学校教学经费年度变化情况 (3) 教学经费分配方式、比例及使用效益 |
| | 3.2 教学设施 | (1) 教学设施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2) 教学、科研设施的开放程度及利用情况 (3) 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
| | 3.3 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 | (1) 专业建设规划与执行 (2) 专业设置与结构调整,优势专业与新专业建设 (3) 培养方案的制定、执行与调整 |
| | 3.4 课程资源 | (1) 课程建设规划与执行 (2) 课程的数量、结构及优质课程资源建设 (3) 教材建设与选用 |
| | 3.5 社会资源 | (1) 合作办学、合作育人的措施与效果 (2) 共建教学资源情况 (3) 社会捐赠情况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4. 培养过程 | 4. 1 教学改革 | (1) 教学改革的总体思路及政策措施 (2)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 (3) 教学及管理信息化 |
| | 4. 2 课堂教学 | (1) 教学大纲的制订与执行 (2) 教学内容对人才培养目标的体现, 科研转化教学 (3) 教师教学方法, 学生学习方式 (4) 考试考核的方式方法及管理 |
| | 4. 3 实践教学 | (1) 实践教学体系建设 (2) 实验教学与实验室开放情况 (3) 实习实训、社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的落实及效果 |
| | 4. 4 第二课堂 | (1) 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建设与保障措施 (2) 社团建设与校园文化、科技活动及育人效果 (3) 学生国内外交流学习情况 |
| 5. 学生发展 | 5. 1 招生及生源情况 | (1) 学校总体生源状况 (2) 各专业生源数量及特征 |
| | 5. 2 学生指导与服务 | (1) 学生指导与服务的内容及效果 (2) 学生指导与服务的组织与条件保障 (3) 学生对指导与服务的评价 |
| | 5. 3 学风与学习效果 | (1) 学风建设的措施与效果 (2) 学生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表现 (3) 学生对自我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 |
| | 5. 4 就业与发展 | (1) 毕业生就业率与职业发展情况 (2)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

续表

| 审核项目 | 审核要素 | 审核要点 |
|---------|-----------------|-------------------------------------------------------------------------|
| 6. 质量保障 | 6. 1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 (1) 质量标准建设 (2) 学校质量保障模式及体系结构 (3) 质量保障体系的组织、制度建设 (4) 教学质量管理队伍建设 |
| | 6. 2 质量监控 | (1) 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内容与方式 (2) 自我评估及质量监控的实施效果 |
| | 6. 3 质量信息及利用 | (1) 校内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建设情况 (2) 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反馈机制 (3) 质量信息公开及年度质量报告 |
| | 6. 4 质量改进 | (1) 质量改进的途径与方法 (2) 质量改进的效果与评价 |
| 自选特色项目 | 学校可自行选择有特色的补充项目 | |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通知

教发〔2004〕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委，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和各项改革的推进，原国家教委1996年发布实施的《核定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规模办学条件标准》和《“红”、“黄”牌高等学校办学条件标准》（教计〔1996〕154号）已不再适应当前普通高等学校发展的需要。为此，在委托有关部门进行专题研究、充分征求有关教育管理部门和部分高等学校意见的基础上，对上述标准进行了重新修订，现将修订后的《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以下简称《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就执行过程中应注意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办学条件指标》主要用于普通高等学校核定年度招生规模，确定限制、停止招生普通高等学校，并对普通高等学校办学条件进行监测。《基本办学条件指标》的发布实施，有利于加强宏观管理，逐步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有利于促进办学条件改善和保证我国高等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二、各地、各部门和各普通高等学校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国家核定的办学规模以及本《基本办学条件指标》的要求，合理确定普通高等学校的招生规模，以维护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保证普通高等教育基本的教学质量和规格。

三、根据指标的用途及其重要性，新修订的《基本办学条件

指标》由以下两部分组成：

1.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包括生师比、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生均教学行政用房、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生均图书。这些指标是衡量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核定年度招生规模的重要依据。

2. 监测办学条件指标：包括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生均占地面积、生均宿舍面积、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生均年进书量。这些指标是基本办学条件指标的补充，为全面分析普通高等学校办学条件和引进社会监督机制提供依据。同时这些指标还可反映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改善、更新情况，对提高教学质量和高等学校信息化程度等具有积极的指导作用。

四、限制招生、暂停招生普通高等学校的确定：

1. 凡有一项基本办学条件指标低于限制招生规定要求的学校即给予限制招生（黄牌）的警示，以维持基本办学条件不再下滑，并促进其尽快改善办学条件。限制招生的学校其招生规模不得超过当年毕业生数。

2. 凡有两项或两项以上基本办学条件指标低于限制招生规定要求，或连续三年被确定为黄牌的学校即为暂停招生（红牌）学校。暂停招生学校当年不得安排普通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计划。

五、请各地、各部门将本通知及《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尽快转发至所属普通高等学校。原《核定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规模办学条件标准》和《“红”、“黄”牌高等学校办学条件标准》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停止执行。

附件：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

教育部

二〇〇四年二月六日

附件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

表一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合格

| 学校类别 | 本 科 | | | | |
|------------|-----|----------------------|-----------------|------------------|-----------|
| | 生师比 |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 生均图书（册/生） |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18 | 30 | 14 | 5000 | 100 |
| 工科、农、林院校 | 18 | 30 | 16 | 5000 | 80 |
| 医学院校 | 16 | 30 | 16 | 5000 | 80 |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18 | 30 | 9 | 3000 | 100 |
| 体育院校 | 11 | 30 | 22 | 4000 | 70 |
| 艺术院校 | 11 | 30 | 18 | 4000 | 80 |

续表

| 学校类别 | 生师比 | 高职(专科) | | | |
|------------|-----|----------------------|-----------------|------------------|-----------|
| | |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 生均图书(册/生) |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18 | 15 | 14 | 4000 | 80 |
| 工科、农、林院校 | 18 | 15 | 16 | 4000 | 60 |
| 医学院校 | 16 | 15 | 16 | 4000 | 60 |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18 | 15 | 9 | 3000 | 80 |
| 体育院校 | 13 | 15 | 22 | 3000 | 50 |
| 艺术院校 | 13 | 15 | 18 | 3000 | 60 |

备注：

- 聘请校外教师经折算后计入专任教师总数，原则上聘请校外教师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
- 凡生师比指标不高于表中数值，且其他指标不低于表中数值的学校为合格学校。

表二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限制招生

| 学校类别 | 本科 | | | | |
|-------------|-----|----------------------|-----------------|------------------|-----------|
| | 生师比 |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 生均图书(册/生) |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22 | 10 | 8 | 3000 | 50 |
| 工科、农、林、医学院校 | 22 | 10 | 9 | 3000 | 40 |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23 | 10 | 5 | 2000 | 50 |
| 体育院校 | 17 | 10 | 13 | 2000 | 35 |
| 艺术院校 | 17 | 10 | 11 | 2000 | 40 |

| 学校类别 | 高职（专科） | | | | |
|------------|--------|----------------------|-----------------|------------------|-----------|
| | 生师比 |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生) |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 | 生均图书(册/生) |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22 | 5 | 8 | 2500 | 45 |
| 工科、农林、医学院校 | 22 | 5 | 9 | 2500 | 35 |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23 | 5 | 5 | 2000 | 45 |
| 体育院校 | 17 | 5 | 13 | 2000 | 30 |
| 艺术院校 | 17 | 5 | 11 | 2000 | 35 |

备注：

1. 生师比指标高于表中数值或其他某一项指标低于表中数值，即该项

指标未达到规定要求。

2. 凡有一项指标未达到规定要求的学校，即被确定为限制招生（黄牌）学校。
3. 凡两项或两项以上指标未达到规定要求的学校，即被确定为暂停招生（红牌）学校。
4. 凡连续三年被确定为“黄”牌的学校，第三年即被确定为暂停招生（红牌）学校。

表三 监测办学条件指标:合格要求

| 学校类别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工、农、林、医学院校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体育院校 | 艺术院校 |
|------------------------|------------|------------|------------|------|------|
|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30 | 30 | 30 | 30 | 30 |
| 生均占地面积(平方米/生) | 54 | 59 | 54 | 88 | 88 |
| 生均宿舍面积(平方米/生) | 6.5 | 6.5 | 6.5 | 6.5 | 6.5 |
|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台) | 10 | 10 | 10 | 10 | 10 |
| 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个) | 7 | 7 | 7 | 7 | 7 |
|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 10 | 10 | 10 | 10 | 10 |
| 生均年进书量(册) | 4 | 3 | 4 | 3 | 4 |

续表

| 学校类别 | 综合、师范、民族院校 | 工、农、林、医学院校 | 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体育院校 | 艺术院校 |
|------------------------|------------|------------|------------|------|------|
|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20 | 20 | 20 | 20 | 20 |
| 生均占地面积(平方米/生) | 54 | 59 | 54 | 88 | 88 |
| 生均宿舍面积(平方米/生) | 6.5 | 6.5 | 6.5 | 6.5 | 6.5 |
|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台) | 8 | 8 | 8 | 8 | 8 |
| 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个) | 7 | 7 | 7 | 7 | 7 |
|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 10 | 10 | 10 | 10 | 10 |
| 生均年进书量(册) | 3 | 2 | 3 | 2 | 3 |

备注：

1. 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 1 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 1000 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2. 凡折合在校生超过 3 万人的高校，当年进书量超过 9 万册，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备注：

办学条件指标测算办法

折合在校生数 = 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 + 硕士生数 * 1.5 + 博士生数 * 2 + 留学生数 * 3 + 预科生数 + 进修生数 + 成人脱产班学生数 + 夜大（业余）学生数 * 0.3 + 函授生数 * 0.1

全日制在校生数 = 普通本、专科（高职）生数 + 研究生数 + 留学生数 + 预科生数 + 成人脱产班学生数 + 进修生数

教师总数 = 专任教师数 + 聘请校外教师数 * 0.5

1. 生师比 = 折合在校生数 / 教师总数
2.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具有研究生学位专任教师数 / 专任教师数
3.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 (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 行政办公用房面积) / 全日制在校生数
4.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 折合在校生数
5. 生均图书 = 图书总数 / 折合在校生数
6. 具有高级职务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 = 具有副高级以上职务的专任教师数 / 专任教师数
7. 生均占地面积 = 占地面积 / 全日制在校生数
8. 生均学生宿舍面积 = 学生宿舍面积 / 全日制在校生数
9. 百名学生配教学用计算机台数 = (教学用计算机台数 / 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10. 百名学生配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 (多媒体教室和语音实验室座位数 / 全日制在校生数) * 100
11.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2. 生均年进书量 = 当年新增图书量 / 折合在校生数

说明：

1. 进修生数指进修及培训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学生数。
2. 电子类图书、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已在相关指标的定量中予以考虑，测算时均不包括在内。

财政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提高地方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意见

财教〔2010〕56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教育厅（教委、教育局）：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精神，为促进区域间高等教育事业协调发展，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现就进一步提高地方所属公办普通本科高校（以下简称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进一步提高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重要意义

近年来，地方高校在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中承担了主体任务，培养了大批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高素质人才，为我国现代化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随着高等教育大众化进程和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地方高校将在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通过各级政府以及财政、教育部门的共同努力，我国高等教育经费投入总量持续增长，为高等教育事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但是，目前地方高等教育投入机制仍然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突出问题：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机制还不健全；财政拨款体系尚不能充分体现地方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等职能；财政投入的导向作用不明显，不能实现分类支持和引导；地方高校总体投入水

平仍然偏低，区域间差异较大；一些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较低，基本办学条件仍然有待改善，等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我国高等教育已从以大规模扩招为特征的外延式发展转入以提高质量为特征的内涵式发展阶段。新形势下，应当逐步解决地方高等教育投入机制存在的问题，积极探索符合地方高等教育发展实际和公共财政要求的新思路、新举措，进一步加大地方高等教育财政投入，使地方高校更好地承担起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历史使命。

二、进一步提高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

按照现行财政体制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的高校管理体制，地方高校主要由地方政府管理。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高等教育法》、《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关于高等教育投入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大地方高等教育财政投入。

各地要根据高校合理需要，制定本地区地方高校生均拨款基本标准。在此基础上，结合财力情况、物价变动水平、高校在校生人数变化、工资标准调整等因素，建立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逐步提高生均拨款水平。原则上，2012年各地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指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50205 高等教育”中，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地方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不低于12000元。

三、促进区域之间高等教育协调发展

为促进区域之间高等教育协调发展，引导和鼓励各地切实加

大地方高等教育财政投入，从 2010 年起，中央财政建立“以奖代补”机制。对于生均拨款水平已经达到 12000 元的省份，在生均拨款水平没有下降的情况下，中央财政每年给予定额奖励。对于生均拨款水平尚未达到 12000 元的省份，中央财政对各省份提高生均拨款水平所需经费按一定比例进行奖补。各省份具体的奖补比例，根据东部地区 25%、中西部地区 35% 的基本比例以及在校生规模、省本级财力增长情况等因素确定。

财政部、教育部将从预算安排和预算执行等方面加强对各省份地方高校财政投入情况的监测，并参考教育经费统计结果，如实掌握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提高的实际情况。对于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没有逐年提高，2012 年仍低于 12000 元的省份，除不再给予奖补资金支持外，中央财政还将停止或减少安排高等教育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教育部将通过采取调减本科生和研究生招生计划，暂停硕士、博士点审批，暂停新设置高校、高校升格、高校更名审批等措施，推动各地高等教育规模与经费投入水平相匹配。

四、完善机制，加强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在加大财政投入、逐步提高地方高校生均拨款水平的同时，各地要进一步完善地方高等教育投入机制，健全以举办者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培养成本、学校设立基金接受社会捐赠等筹措经费的机制。可以借鉴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改革的做法，因地制宜地推动地方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改革，建立健全事业发展与经费投入同步增长的良好机制，支持地方高校全面提升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水平。同时，积极发挥财政投入的引导和激励作用，不断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引导地方高校合理定位，克服同质化倾向，在不同层次、不同领域办出水平、办出特色。

各地要以加强“两基”建设（管理基础工作和基层建设）

为抓手，切实提高教育经费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健全管理制度，加强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建设，完善经费使用内部稽核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提高预算执行效率；防范学校财务风险，建立地方高校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建立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制度，加强经费使用监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反馈。

财政部 教育部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方案调研工作纪律的通知

教高司函〔2009〕230号

各有关高校：

为了保证开展本科教学评估工作合格评估方案调研工作的健康顺利进行，树立评估工作的新风尚、新形象，我司和评估中心特制订如下纪律要求：

一、领导不迎送专家；不安排各种形式的宴请；不安排接见。

二、学校不召开汇报大会（包括开幕式和闭幕式）；不组织师生文艺汇报演出；不在网络和媒体上做宣传报道；不造声势（包括校内张贴欢迎标语、悬挂彩旗等）；不送礼物；不超标超规格安排食宿。

三、专家组不组织学生现场考试。

上述工作纪律，请有关高校和调研组专家自觉遵守。对违反规定的情况，将要对学校工作扣分，并作为评价学校管理工作的参考。

高等教育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